



南開大學

校務公報

BULLETIN OF NANKAI UNIVERSITY

2017 年第 4 期总第 133 期
(3 月)

南开大学办公室编
2017 年 3 月 31 日

目 录

规章制度	3
南发字〔2017〕11 号关于印发《南开大学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	3
南发字〔2017〕12 号关于印发《南开大学网站建设与管理规定》的通知 ..	7
机构干部人事	19
南党〔2017〕4 号关于关乃佳等免职的通知	19
南发字〔2017〕8 号关于同意南开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申请变更《文学与文化》杂志主办单位名称、出版单位名称的批复	19
南发字〔2017〕14 号关于成立南开大学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院等机构的通知 ..	19
南发字〔2017〕15 号关于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院更名的通知	20
南发字〔2017〕16 号关于姜胜利等免职的通知	20
南办发〔2017〕8 号关于启用“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印章的通知	20
南办发〔2017〕11 号关于启用“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印章的通知	21
南办发〔2017〕12 号关于启用“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印章的通知	21
南办发〔2017〕13 号关于启用“中共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委员会”印章的通知	21
南办发〔2017〕14 号关于启用“中共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印章的通知	22
南办发〔2017〕15 号关于启用“南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和“南开大学高端继续教育（EDP）中心”印章的通知	22
工作安排	23

南党发〔2017〕12 号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7 年组织工作要点的通知	23
南党发〔2017〕14 号关于批转校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南开大学 2017 年 宣传思想工作要点》的通知	27
南党发〔2017〕15 号关于批转校保密委员会《南开大学 2017 年保密工作要 点》的通知	32
南党发〔2017〕17 号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7 年统战工作要点的通知	35
南党发〔2017〕18 号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7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39
南党发〔2017〕19 号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任务 分解表的通知	49
南办发〔2017〕9 号关于清明节放假的通知	54
南办发〔2017〕10 号印发《南开大学关于举办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 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的通知》	54
南办发〔2017〕16 号关于做好《南开大学年鉴（2016）》编撰工作的通知	56
南办发〔2017〕18 号关于转发保卫处《南开大学消防安全工作指南》的通知	63
会议纪要	67
2017 年第七次党委常委会议暨九届六次常委会议纪要	67
2017 年第八次党委常委会议纪要	67
2017 年第九次党委常委会议暨九届八次常委会议纪要	68
2017 年第十次党委常委会议暨九届九次常委会议纪要	68
2017 年第十一次党委常委（扩大）会议暨九届十次常委会议纪要	68
2017 年第三次校长办公会纪要	70
领导讲话	71
魏大鹏书记在南开大学 2016 年度选人用人工作民主评议会上的报告	71
重要事件	80

规章制度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

南发字〔2017〕11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南开大学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规定（试行）》业经 2016 年 12 月 19 日第十五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

2017 年 3 月 14 日

南开大学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规定（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信息系统建设的规范化管理，提升信息化统筹力度和建设效果，保障信息安全、促进数据共享、合理利用资金、避免重复建设、提高使用绩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依照《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直属高校直属单位信息技术安全工作的通知》等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中的信息系统建设是指信息网络系统、信息资源系统、信息应用系统的新建、续建或升级、改造、运维。本规定中的建设单位是指学校各职能部门、专业学院等有信息系统建设需求的单位。本规定中的承建单位是指负责承接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的公司、组织等具有相应信息系统建设资质的团体。

第三条 信息系统建设必须遵循“需求导向、统筹规划、集约节约、资源共享、安全便捷、务求实效”的原则，坚持“系统融合、业务协同、互联互通”的建设方针，做好安全保障、明确人员职责、强调流程管理。

第二章 机构及职能

第四条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是我校信息系统建设的领导和决策机构，负责关于信息系统建设的如下事宜：

- （一）审议信息系统建设计划及相关的论证报告；
- （二）审议信息系统建设过程中的变更事项；
- （三）监督并指导信息系统建设与运维工作；

(四) 研究应对信息系统运行过程中发生的重大安全事件;

(五) 学校授权的其他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工作事项。

第五条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信息办”)为学校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的归口部门,在分管校领导的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职责包括:

(一) 根据学校事业发展规划,统筹制定学校信息化发展总体规划;

(二) 组织和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前期的论证工作;

(三) 管理和指导各建设单位开展信息系统实施与维护工作;

(四) 组织和管理信息系统验收工作;

(五) 制定和审定信息系统应急预案,指导和监督紧急事件的处置;

(六) 负责信息系统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包括定级、备案、安全建设和整改、信息安全等级测评、信息安全检查等事项。

第六条 建设单位负责提出信息系统建设需求,并在信息办的指导下,开展本单位信息系统的建设与运维工作。

第三章 计划与立项

第七条 信息系统建设计划由各建设单位根据自身教学、科研、管理和服务工作的实际需要提出。

第八条 信息系统建设计划必须符合学校信息化发展总体规划。

第九条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申报前要进行充分的调研,严格执行分级审批管理:

(一) 预期投入在 20 万元以下的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由建设单位自行组织论证,论证通过后由信息办进行审批;

(二) 预期投入在 20 万元(含)以上,40 万元以下的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由建设单位应自行组织论证,论证通过后由信息办提交分管信息化的校领导进行审批;

(三) 预期投入在 40 万元以上(含)的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由信息办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论证,并提交分管信息化的校领导进行审批。

第十条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论证报告应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项目内容、费用估算、实施时间计划和预期效益等内容。

第十一条 未列入信息系统建设计划的项目,原则上不得安排资金。

第四章 项目实施

第十二条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根据合同估价，按照《南开大学招标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决定由建设单位自行采购或进行招标。

第十三条 选定承建单位后，应按学校有关规定签订合同，在合同中应对项目实施内容、技术标准、实施周期、付款方式、质保和售后服务等事项进行明确约定。

第十四条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应从以下三方面进行推进：

（一）建设单位应积极配合承建单位开展系统的开发、调试、平台迁移、阶段测试等工作，确保信息系统能够切实满足业务需要；信息办负责技术支持与监督。

（二）建设单位与承建单位应做好信息系统建设过程各种文档的制作与管理，包括：招标文件、项目合同、系统功能需求分析说明书、系统建设重要会议纪要、系统变更说明书、安装部署手册、用户手册、试运行报告、验收报告、备忘录等。

（三）当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即建设内容与合同约定内容产生明显变化时，应制作“变更确认单”，写明详细变更内容，并由建设单位、承建单位与信息办三方签章确认。

第十五条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实行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机制，对信息系统进行定级、备案、安全建设和整改、信息安全等级测评、信息安全检查等工作。

第十六条 对于采用 B/S 架构建设，通过网页实现其部分或全部功能的信息系统，还应按照《南开大学网站建设与管理规定》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并接受监管。

第五章 项目验收

第十七条 信息系统验收前，必须进行试运行，未经过试运行的信息系统一律不得验收。

第十八条 信息系统验收办法应在签订合同时约定，验收时需提交招标文件、建设过程文档、测试报告、用户报告、竣工报告、售后服务承诺等相关资料，并形成信息系统验收报告，依据项目合同金额分级进行验收，具体如下：

(一) 合同金额在 20 万元以下的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由建设单位自行组织验收。

(二) 合同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含), 40 万元以下的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由建设单位组织验收, 同时信息办委派人员参加验收。

(三) 合同金额在 40 万元以上(含)的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由信息办组织验收, 建设单位予以配合。

第十九条 对于重大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验收报告应提交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进行研究与备案。

第二十条 对于涉及到网络与信息安全的建设项目, 还需提交项目(性能、信息安全)等第三方测评报告。

第六章 运维管理

第二十一条 建设单位负责本单位信息系统的运行与维护管理, 定期对信息系统相关的软件与硬件设备进行检查; 对于例行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应及时报告信息办, 并组织开展相应的修复工作。

第二十二条 建设单位应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信息系统的管理、运行与维护。

第二十三条 信息系统运维过程中发生的紧急事件, 按照《南开大学网络与信息安全类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进行处置。

第七章 绩效评估与成果管理

第二十四条 各信息系统的建设与运维情况, 应纳入相关人员的绩效考核范围内。

第二十五条 信息办应对信息系统的建设与运维情况进行记录, 作为各单位日后信息系统建设经费审批的参考依据。

第二十六条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完成后形成的项目成果是指按照项目合同完成的, 与研究开发目标有关的知识产权(包括专利、专利申请权、非专利技术使用权、著作权、版权、发明权及其他成果权), 项目成果归学校所有。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本规定由南开大学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二十八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网站建设与管理规定》的通知

南发字〔2017〕12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南开大学网站建设与管理规定》业经 2016 年 12 月 19 日第十五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

2017 年 3 月 13 日

南开大学网站建设与管理规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网络优势，加强我校网站的规范化建设与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的规定，依照《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直属高校直属单位信息技术安全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强化天津市高校校园网站信息安全管理及备案工作的通知》等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中的网站是指在南开大学校园网上使用 HTML 等工具制作的用于展示特定内容相关网页的集合；对于采用 B/S 架构，通过网页实现其部分或全部功能的信息系统，同样适用于本规定。

第二章 机构及职能

第三条 南开大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是我校网站建设与管理的领导机构，负责审议和审批网站建设申请，并对网站建设与运维管理过程中发生的重大事件进行研究与决策。

第四条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信息办”）是学校网站建设与管理的归口部门，具体工作内容包括：

- （一）负责南开大学主页的日常管理与维护；
- （二）审核所有接入校园网的网站建设申请；
- （三）负责网站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包括网站定级、备案、安全建设和整改、信息安全等级测评、信息安全检查等事项；
- （四）定期对校园网进行安全评估，制定应急预案，根据风险等级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

（五）定期开展网站年审工作，对学校网站信息进行备案，及时关停不再使用的网站。

第五条 学校各单位自行负责建设和管理本单位网站，并对本单位网站所发布的信息负责。

第六条 学校办公室和党委宣传部负责网站内容的监管工作。

第三章 网站建设

第七条 所有接入校园网的网站必须在向信息办提出书面申请（见附件 1），经学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批准后方可建立。

第八条 任何未经批准建立的网站，一经发现将立即予以关停，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第九条 南开大学主页由信息办负责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建立和备案，并负责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主页各栏目内容由各单位负责提供。

第十条 各单位在网站建设完成后，须通知信息办进行网络安全评估，安全评估不合格的网站不得开放互联网访问。

第十一条 各单位应确定一名主管领导对网站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并至少指定一名网络信息联络员负责具体工作，每个网站应指定至少一名管理员。主管领导、联络员和网站管理员名单须报学校办公室和信息办备案，并签订《网站建设与管理安全目标责任书》（见附件 2）。

第十二条 各单位应将网站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纳入议事日程，为网站建设提供必要的支持，并将网站建设列入涉及人员的岗位职责，作为履岗考核的重要内容。

第十三条 网站服务器可由各单位自行购置，或采用向信息办申请虚拟主机的方式获得。自行购置服务器的单位可自行管理，也可采取主机托管的方式委托信息办进行管理，托管应按信息办规定办理相应手续。

第四章 信息发布

第十四条 网站信息发布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制。学校办公室和党委宣传部负责南开大学主页信息的审核与发布，信息办负责提供技术支持；各单位网站发布的信息由各单位自行审核。

第十五条 网站信息发布实行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各单位须建立规范的网站信息采集、审核和发布机制，明确人员责任。

第十六条 网站发布的信息内容应真实准确，语义表述清晰、文字规范。

第十七条 南开大学主页各栏目的信息提供单位须准确、及时的向学校办公室提供信息，以确保主页信息内容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第十八条 各单位网站应从对外宣传的实际出发，设计相应的栏目和内容，做到全面、真实、准确，并能实时反映本单位的情况和发展动态。动态内容如新闻、公告等栏目应及时更新。

第十九条 对网站中的互动性栏目，应加强内容监管，确保信息的健康与安全。实行发言预审制度，建立互动应用的接收、处理、反馈等工作机制。

第二十条 任何网站不得制作、复制、提供和传播下列信息：

- （一）煽动抗拒、破坏宪法和法律、行政法规实施的；
- （二）煽动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
- （三）煽动分裂国家、破坏国家统一的；
- （四）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的；
- （五）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 （六）捏造或歪曲事实，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 （七）宣扬封建迷信、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教唆犯罪的；
- （八）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的；
- （九）损害学校形象和学校利益的；
- （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
- （十一）其他违反宪法和法律法规的。
- （十二）对于违反上述规定的网站，学校将予以关闭，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对于涉嫌触犯法律法规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五章 运行维护

第二十一条 学校虚拟主机和网站群平台系统由信息办负责运行和维护，各单位自行购置的服务器（包括办理托管的）及自建的网站系统（包括运行在虚拟主机上的）由各单位自行管理和维护。

第二十二条 各单位应采取积极措施，保障网站系统 24 小时稳定运行并正常提供服务。

第二十三条 各单位网站须规范地址链接，如有变动，应及时报信息办

备案。网站要进行改版、升级或变更运行模式等工作时，应报信息办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

第二十四条 各单位应针对网站安全建立相应的安全机制，安全机制应至少包括以下部分：

（一）定期备份机制：对网站重要数据、文件及应用系统进行定期备份，特别重要的数据和文件还应进行异地备份；

（二）口令更新机制：网站后台管理及内容上传的登录口令应定期更新，口令的位数应不少于 8 位，口令的内容应混合使用字母数字等；

（三）应急响应机制：要充分考虑网站发生各种突发事件的可能性，制定应急响应预案，以最大限度的减少损失、控制影响；

（四）机房管理机制：网站机房应建立严格的门禁制度和日常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管理，有值班和设备运行情况等记录；

（五）网站设备巡检机制：定期对网站服务器及相关网络设备进行检查，发现硬件故障要及时解决；

（六）系统安全检查机制：定期对系统进行安全性测评，发现安全隐患时应视风险等级判定是否关闭互联网访问，并立即开展相应的修复工作；及时对服务器系统进行补丁升级和版本更新，应安装防病毒和防火墙等安全软件，防止黑客入侵；

（七）安全事件报告及处理机制：网站发生安全突发事件后，除在第一时间组织人员进行处理外，还应立即向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报告，以便获得及时的指导和必要的技术支持。

第六章 网站安全

第二十五条 实行网站安全、保密领导负责制，各单位党政一把手作为本单位网站安全、保密的责任主体，向学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负责，各网站管理员向单位一把手负责。

第二十六条 按照国家规定实行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机制，对网站进行定级、备案、安全建设和整改、信息安全等级测评、信息安全检查等工作。

第二十七条 新建网站实行安全准入制，在接入互联网之前须由信息办对其进行安全评估，若评估结果为不合格，由网站建设单位负责进行漏洞修复并重新提交评估，直到评估合格后方可接入互联网。

第二十八条 由信息办定期对全校所有网站进行安全评估，并将评估结果通报各单位。信息办根据评估结果，对有轻度或中度安全问题的网站责令限期修复，超过修复期限未修复的停止其互联网访问；对有严重安全问题的网站在责令限期修复的同时直接停止其互联网访问，超过修复期限未修复的予以关闭。

第二十九条 实行网站年度审查制度，由信息办每年组织一次网站年度审查工作，更新所登记网站信息和人员信息，注销不再使用的网站，回收不再使用的虚拟机等资源，各单位应积极予以配合。

第三十条 一旦发生网站安全突发事件，信息办应立即根据《南开大学网络与信息安全类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见附件三）启动应急响应机制。

第三十一条 信息办定期举办网站管理和安全技术培训，对网站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和考核。

第七章 监督管理

第三十二条 学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定期检查各单位信息采集报送、网站运行管理及更新维护情况，检查结果在校内予以通报。

第三十三条 信息办会同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不定期开展网站测评工作，对优秀网站进行表彰奖励，对存在问题的网站，责令限期整改。对未能按期整改，或拒不执行整改意见的单位，取消单位和涉及人员各种年度评优资格。

第九章 附则

第三十四条 本规定由南开大学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三十五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1.《南开大学新建网站申请表》

2.《南开大学网站建设与管理安全目标责任书》

3.《南开大学网络与信息安全类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附件 1

南开大学新建网站申请表

单位名称（盖章）：

申请日期：

所属部门			
网站名称			
网站域名		使用反向代理	☐ 是 ☐ 否
IP 地址			
可访问范围	☐ 校园网访问 ☐ 互联网访问		
服务器存放地			
网站用途			
	主管领导	网站管理员	
姓名			
门户账号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备注信息			

负责人（签字）：

填表人：

附件 2

南开大学网站建设与管理安全目标责任书

为进一步加强网络信息技术安全防范和监督，实现校内网站的规范、统一、有序管理，根据《南开大学网站建设与管理规定》，订立本责任书。

一、责任对象

凡经学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批准，在南开大学校园网上建立网站的各单位为责任单位，单位主管领导是本单位网站建设与安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建立的网站信息安全管理负全面责任，网站管理员是网站建设与安全管理的直接责任人。

二、责任内容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计算机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贯彻执行《南开大学网站建设与管理规定》。

2.加强本单位网络建设和管理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做好网络信息资源管理，完成网站日常技术维护和内容更新。单位发生人事变动时应及时调整人员职责，避免出现责任真空，确保工作不受影响。

3.做好网站域名管理，对于使用南开大学二级域名的，严禁私自指向校园网之外的服务器，有极特殊需要的，须由单位主管领导签署安全承诺书，经信息办提交学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批准后方可实施。

4.定期对本单位网站系统及服务器进行漏洞修补、程序升级、查杀病毒等维护工作，防止病毒程序存在或传播，确保校园网络信息安全。

5.网站发布的信息内容必须健康向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定，网站引用的数据、表述须与学校网站保持一致。严禁发布商业广告。

6.在网站建设和管理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的，将根据《南开大学网站建设与管理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涉嫌触犯国家法律、法规的，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1) 因疏于维护或维护不当，损害校园网络信息安全的；

(2) 因监管不严，出现有害信息后未及时删除，导致有害信息蔓延，造成学校形象受损或影响学校安全稳定的；

(3) 因审核不严，发布涉及国家秘密或敏感信息的；

(4) 各单位网站出现上述问题后，相关责任人隐瞒不报的。

7.认真完成学校部署的有关网络信息安全管理的其他工作。

责任单位：（盖章）

第一责任人（签字）：

附件 3

南开大学网络与信息安全类突发公共事件

应急处置预案

为加强南开大学信息技术安全工作，及时掌握和处置信息技术安全事件，协调相关力量做好应急响应处理，降低安全事件带来的损失与影响，维护正常工作秩序和营造健康的网络环境，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标准文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第一条 信息技术安全事件定义。根据《信息安全事件分类分级指南》（GB/T 20986-2007，以下简称《指南》），本流程中所称的信息技术安全事件（以下简称安全事件）是指除信息内容安全事件以外的有害程序事件、网络攻击事件、信息破坏事件、设备设施故障、灾害事件和其他信息安全事件。

第二条 适用范围。本预案适用于在南开大学发生的网络与信息安全类事件的报告与处置工作。涉及信息内容安全事件的报告与处置工作需按信息内容安全相关规定执行。

第三条 安全事件等级划分。根据《指南》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将安全事件划分为四个等级。

（一）特别重大事件（I 级）

信息系统发生大规模瘫痪，信息泄漏或损坏，事态发展超出管理单位的控制范围，对国家安全、社会秩序、经济建设和公共利益造成特别严重损害的突发公共事件，超过 24 小时不能恢复。

（二）重大事件（II 级）

业务系统发生较大规模瘫痪，信息泄漏或损坏，对国家安全、社会秩序、经济建设和公共利益造成严重损害，超过 12 小时未能恢复，需要跨部门协同处置的突发公共事件。

（三）较大事件（III 级）

业务系统发生瘫痪，信息泄漏或损坏，对国家安全、社会秩序、经济建设和公共利益造成一定损害，但在 8 小时内可以恢复，不需要跨部门协同处置的突发公共事件。

（四）一般事件（IV 级）

业务系统部分瘫痪，信息泄漏或损坏，对系统用户的权益有一定影响，但在 4 小时内可以恢复，不危害国家安全、社会秩序、经济建设和公共利益的突发公共事件。

第四条 安全事件自主判定。一旦发生安全事件，应根据第三条所述，视信息系统重要程度、损失情况以及对工作和社会造成的影响自主判定安全事件等级。

第五条 I 至 III 级安全事件的报告与处置。报告与处置分为三个步骤：

事发紧急报告与处置、事中情况报告与处置和事后整改报告与处置。

（一）事发紧急报告与处置

1. 网络与信息系统运维操作人员一旦发现上述安全事件，应根据实际情况第一时间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置，将损害和影响降到最小范围，保留现场，并报告本单位主管领导和网络信息联络员。

2. 上述人员接到报告后，应立即组织技术人员赶赴现场进行紧急处置，并将相关情况通报至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信息办”）。涉及人为主观破坏事件应同时报告学校保卫处。

3. 信息办接到报告后，负责组织技术人员协同报告单位人员进行应急处置。同时，应进一步判定安全事件等级，对确认属 I 至 III 级安全事件的，应报告学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宣传部），由其负责向上级报告。

4. 紧急报告内容包括：（1）时间地点；（2）简要经过；（3）事件类型与分级；（4）影响范围；（5）危害程度；（6）初步原因分析；（7）已采取的应急措施。

5. 信息办应及时跟进事件发展情况，出现新的重大情况应及时补报。

（二）事中情况报告与处置

1. 事中情况报告应在安全事件发生后 6 小时内以书面报告的形式进行报送，报送内容和格式见附表 1。

2. 事中情况报告由事件发生单位组织相关人员和运维单位共同填写，由单位主管领导审核后，签字并加盖公章报送信息办和党委宣传部。

3. 安全事件的事中处置包括：及时掌握损失情况、查找和分析事件原因，修复系统漏洞，恢复系统服务，尽可能减少安全事件对正常工作带来的影响。如果涉及人为主观破坏的安全事件应积极配合保卫处和公安部门开展调查。

（三）事后整改报告与处置

1. 事后整改报告应在安全事件处置完毕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报告的形式进行报送，报送内容和格式见附表 2。

2. 事后情况报告由事件发生单位组织相关人员和运维单位共同填写，由单位主管领导审核后，签字并加盖公章报送信息办和党委宣传部。

3. 安全事件事后处置包括：进一步总结事件教训，研判安全现状、排查安全隐患，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安全防护能力。如涉及人为主观破坏的安全事件应继续配合保卫处和公安部门开展调查。

第六条 一般安全事件报告与处置。各单位发生一般安全事件，应及时、自主组织应急处置工作，在事件处置完毕后 7 天内将整改报告报送信息办和党委宣传部，报告内容和格式见附表 2。

第七条 安全事件参考处置方案。当发生网络与信息安全事件时，首先应区分事件性质，然后再根据不同情况分别进行处置。

（一）根据事件性质，网络与信息安全事件可划分为三类

1. 自然灾害。指地震、雷电、火灾、洪水等灾害引起的计算机网络与信息系统的损坏。

2. 事故损毁。指电力中断、网络损坏或是软件、硬件设备故障等引起的计算机网络与信息系统的损坏。

3. 人为破坏。指人为破坏网络线路、通信设施，黑客攻击、病毒攻击、恐怖袭击等引起的计算机网络与信息系统的损坏。

（二）针对上述事件的处置办法

1. 属自然灾害类事件时，应根据实际情况，在保障人身安全的前提下，首先保障数据安全，然后再保障设备安全（包括硬盘拔出与保存、设备断电与拆卸、搬迁设备等）。

2. 属事故损毁类事件时，应迅速分析故障特征，查明原因，若事件发生单位不能独立处理，必须立刻通知相关单位（供电局、网络运营商、软硬件产品维护单位等），马上组织人员进行系统修复。

（1）外电中断处置。外电中断后，立即切换到备用电源；迅速查明断电原因，如因内部线路故障，马上组织恢复；如因供电部门原因，立即与供电单位联系，尽快恢复供电；如被告知将长时间停电，应做好以下工作：

（a）预计停电 1 小时以内的，由 UPS 供电；（b）预计停电 1-4 小时的，关掉非关键设备，确保各主机、路由器、交换机供电；（c）预计停电超过 4 小时的，做好数据备份工作，及时关闭有关设备。

（2）机房火灾处置。一旦机房发生火灾：首先切断所有电源，按响火警警报；其次，检查自动喷淋系统是否启动，并使用灭火器进行灭火；最

后，如果需要，应通过 119 电话向公安消防部门请求支援。

（3）网络线路中断处置。网络线路中断后：首先，应迅速判断故障节点，查明原因、尽快修复。如属网络运营商负责维护运营的线路，立即与运行商维护部门联系，及时进行修复。如属局域网内部线路故障，应立即判断故障节点，查明故障原因，迅速组织修复；如属路由器、交换机等网络设备故障，立即与设备供应商联系修复；如属路由器、交换机配置文件破坏，迅速按照要求重新配置；其次，如遇本地技术无法解决的技术问题，应立即向厂商请求支援。

（4）设备故障处置。发现服务器等关键设备损坏，应立即查明设备故障原因；能自行恢复的，立即用备件替换受损部件；难以自行恢复的，立即与设备供应商联系，请求派维修人员前来维修；若设备一时不能修复，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并发布通知告知有关单位暂缓上传、上报数据。

3. 属人为破坏类事件时，应首先判断破坏来源与性质，然后断开影响安全的网络设备，断开与破坏来源的网络连接，跟踪并锁定破坏来源 IP 地址或其它用户信息，修复被破坏的信息，恢复信息系统。

（1）有害信息处置。首先，尽快采取屏蔽、删除等有效措施对有害信息进行清理，并做好相关记录；其次，指派专人对存在问题的网站、网页及邮件信息等进行全时监控；再次，采取技术手段追查有害信息来源；最后，如发现涉及国家安全、稳定的重大有害信息，还要及时向保卫处或公安局网警支队报告。

（2）黑客攻击处置。当发现网页内容被篡改或通过入侵检测系统发现黑客攻击时：首先，将被攻击服务器等设备从网络中隔离；其次，组织相关人员对事件进行安全评估，评估破坏程度，并视其严重程度对事件进行定级并上报相关部门；再次，采取技术手段追查非法攻击来源；最后，恢复或重建被破坏的系统。

（3）病毒侵入处置。当发现计算机系统感染病毒后：首先，立即将该计算机从网络上物理隔离，同时备份硬盘数据；其次，启用防病毒软件进行杀毒处理，并使用病毒检测软件对其他机器进行病毒扫描和清除；再次，一时无法查杀的新病毒，要迅速与相关病毒软件供应商联系解决；最后，如感染病毒的是服务器或主机系统，要立即告知使用部门并做好相应清查

工作。

(4) 数据库安全防范处置。一旦发生数据库崩溃：首先，应关停服务，立即通知有关单位暂缓上传、上报数据；其次，组织技术人员对主机系统进行维修；再次，如遇本地技术人员无法解决的问题，应立即请求软硬件供应商协助解决；最后，系统修复启动后，将最新的备份数据恢复到数据库中。

第八条 相关配套机制。各单位应根据实际建立本单位值守制度，做到安全事件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解决。各单位应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制定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第九条 问责制度。各单位应按照流程及时、如实地报告和妥善处置安全事件。如有瞒报、缓报、处置和整改不力等情况，将对责任人员进行约谈，对单位予以通报，必要时给予进一步处罚。

附表：1.信息技术安全事件情况报告（略）

2.信息技术安全事件整改报告（略）

机构干部人事

关于关乃佳等免职的通知

南党〔2017〕4 号

经 2017 年 3 月 27 日第十一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决定：

免去

关乃佳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书记、委员职务；

景维民经济学院党委书记、委员职务；

高建军迎水道校区直属党支部书记职务。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3 月 27 日

关于同意南开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申请变更《文学与文化》杂志主办单位名称、出版单位名称的批复

南发字〔2017〕8 号

南开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申请变更〈文学与文化〉杂志主办单位名称、出版单位名称的请示》收悉。经研究，同意将《文学与文化》杂志的主办单位名称、出版单位名称变更为“南开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特此批复。

南开大学

2017 年 3 月 9 日

关于成立南开大学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院等机构的通知

南发字〔2017〕14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 2017 年 3 月 20 日第三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

成立南开大学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院，为非实体研究机构，与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实行“一套班子、两块牌子”；

成立南开大学全球经济研究中心，为非实体研究机构，挂靠经济学院；

成立南开大学知识产权法研究中心，为非实体研究机构，挂靠法学院。

南开大学

2017 年 3 月 20 日

关于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院更名的通知

南发字〔2017〕15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 2017 年 3 月 20 日第三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将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院更名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当代文化建设研究院，机构性质和隶属关系不变。

南开大学

2017 年 3 月 20 日

关于姜胜利等免职的通知

南发字〔2017〕16 号

免去

姜胜利学报编辑部主任职务；

沈亚平教师发展中心主任职务；

周立群滨海开发研究院常务副院长（聘任）、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副主任（聘任）（兼）职务。

校长：龚克

2017 年 3 月 27 日

关于启用“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7〕8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根据《关于成立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的通知》（南党〔2016〕27 号），自发文之日起，启用“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印章。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3 日

关于启用“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7〕11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印章；原“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15 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7〕12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根据《关于成立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和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党委、纪委的通知》（南党〔2016〕19 号），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印章；原“天津市第四医院”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15 日

关于启用“中共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委员会”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7〕13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机关各部门：

根据《关于成立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和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党委、纪委的通知》（南党〔2016〕19 号），自发文之日起，启用“中共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委员会”

印章；原“中共天津市第四医院委员会”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15 日

关于启用“中共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7〕14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机关各部门：

根据《关于成立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和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党委、纪委的通知》（南党〔2016〕19 号），自发文之日起，启用“中共南开大学附属医院（天津市第四医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印章；原“中共天津市第四医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15 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和“南开大学高端继续教育（EDP）中心”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7〕15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和“南开大学高端继续教育（EDP）中心”印章；原“南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和“南开大学高端继续教育（EDP）中心”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16 日

工作安排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7 年组织工作要点的通知

南党发〔2017〕12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学校党委同意，现将《南开大学 2017 年组织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3 月 1 日

南开大学 2017 年组织工作要点

2017 年学校组织工作的总体目标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的部署，围绕学校第九次党代会和“十三五”规划纲要确定的战略目标及思路举措，以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接受中央巡视、落实整改任务为契机，突出工作重点，狠抓制度落实，着力培养选拔南开事业发展需要的好干部，着力加强和改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着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更加严紧硬，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一、深入贯彻落实学校九次党代会精神，夯实基础，创新机制，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1. 坚持不懈抓好理论武装。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进一步提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任务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做好十九大代表及天津市第十一次党代会代表推荐、选举工作，为迎接十九大召开营造良好的氛围。扎实做好学校第九次党代会精神的学习贯彻，将党代会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2. 深化拓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推进常态化制度化。继续抓好党建重点任务落实，补齐工作短板，做好长效机制建设，推动专项工作和重点任务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将“三会一

课”、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制度落实的更加规范有效，提高组织生活质量。

3. 切实做好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工作。制定并执行好党员发展计划，优化工作流程，规范档案管理。举办科研骨干、学术带头人、留学归国教师等“双高”人员研修班，切实改进教师中“双高”人员入党工作。强化党员发展过程管理和责任分工，确保党员培养教育措施落实到每个环节。完善校院两级党费管理机制，出台学校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办法，开通分党委党费账户，规范党费工作流程，提高党费使用效益。

4. 提高基层党组织履职尽责能力。认真落实三级党组织换届台账制度，确保各级党组织按时规范换届。加强“五好党支部”创建力度，细化流程，抓好落实。继续做好“创最佳党日”活动，提升效果和参与度。做好首期党建创新结项，以第二期立项课题范围征集为契机，调研破解基层党建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

5. 完善基层党建工作督查考核机制。制定出台《关于加强党建工作督查的实施办法》，做好对《专业学院工作细则》贯彻落实等重点工作和《支部工作手册》填写等日常工作的督查力度。谋划组织好 2017 年度党建工作考核，试点分党委对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做好考核结果的运用，切实将从严治党要求落实落细。

6. 切实加强基层党务工作队伍建设。加强党委秘书队伍建设，改进党支部书记选配机制，探索专职组织员的聘任工作。加强兼职组织员队伍建设，制定《兼职组织员工作手册》，完善考核和激励保障机制。强化对党务工作队伍的业务培训和工作指导，组织好分组外出对口交流调研，严格日常工作督查，加强专项工作的评比表彰。

二、深化改革，激发活力，从严管理，大力培养选拔适应南开事业发展需要的好干部

7. 进一步深化干部管理制度机制改革。积极推进干部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完善有利于激发活力、从严要求的干部分类选任、培养、考核、监督制度体系，引导形成能上能下、奖优罚劣的用人导向和机制。进一步落实干部任期制，做好专业学院党政班子换届工作，分步实施对机关部门和直属单位正、副职的集中聘任，推动干部跨单位、跨领域、跨分工交流。

规范挂职干部管理，制定外派挂职干部管理办法，调整待遇标准。

8. 规范完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落实《南开大学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试行）》，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重点把好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等关口。严格执行干部提任任职年限和工作经历等资格条件要求，完善相关配套培养措施。规范动议环节工作程序和议事规则，增强民主推荐的科学性和真实性，强化品德、实绩、作风和廉政情况考察。落实干部任职试用期制度，探索符合学校实际、可操作性强的试用期满考核方式。加强对选任工作的全程监督，落实“凡提四必”要求，完善选任文书档案。

9. 加强改进干部培养工作。增强干部培养的前瞻性和针对性，探索无任用非定向推荐、预备人选定向推荐等针对不同层次、特定岗位干部的发现、储备和培养机制。对现有中层岗位进行分析研判，拿出部分岗位大胆提拔使用优秀年轻干部，在使用中考察识别和培养锻炼干部。通过集中培训、挂职锻炼、境外研修等多种手段和措施，提升干部队伍的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注重实践锻炼，强化基层导向，将干部挂职与服务国家战略、推动地方发展有机结合。加强后备干部经常性培养，设立常态化的院长（处长）助理和专项工作助理等岗位，为后备干部多岗位锻炼搭建平台。

10. 健全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修改完善“2017 年中层班子考核与奖励方案”，建成启用“网络综合考评系统”，强化对中层班子的综合绩效考核。进一步落实“分类考核”理念，突出目标任务和业绩导向，细化完善分类考核指标体系，探索针对正、副职干部的差别化考核方式，副职干部考核由分党委实施，强化分党委在干部教育管理监督中的职责。完善考核结果反馈与奖惩激励机制，强化考核结果运用。

11. 着力推动从严管理监督干部常态化。健全完善干部从严管理监督的制度链条，从严把握政策，结合学校实际，做好上级规定在学校的执行落地。着力抓好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因私出国（境）管理、外出请假、兼职管理、离任审计等重点工作。实施校院两级管理监督，以强化问责倒逼责任落实，加大对违规行为的处理力度。落实干部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完善事前预防机制，及时发现、沟通和解决苗头问题。

12. 做好新形势下知识分子和人才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好以高层次人才为重点的服务工作，关心人才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优化人才队伍建设软环境。组织好年度专家体检，调整体检项目和费用标准，做好专家医疗保健有关工作。

三、全面推进理论武装和党性教育，抓好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13. 深入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条例》，加强干部教育培训统筹规划。对照《条例》规定，抓好任务分解、抓好学习宣传和衔接配套，进一步理顺培训体制机制，加强与相关单位的配合协调，统筹好全校干部教育培训，探索建立干部培训学时登记考核制度，为干部选拔任用、考核提供重要参考。

14. 推进干部教育培训改革创新，提高干部教育培训科学化水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突出理想信念和党性修养教育，加强业务能力培训，全面提高干部的德才素质和履职能力。统筹各类干部培训，制定针对性年度培训计划，探索理论研修“讲堂”培训模式。做好分党委（党总支）书记、新任中层干部、教工党支部书记和后备干部的培训，探索分段式培训模式。

15. 加强资源整合共享，推进干部教育培训基地建设。进一步推进全国干部教育培训高校基地建设，加强基地网络平台建设，推动与国家教育干部网络学院资源共享工作。承接做好天津市干部专题研修工作，充分开发和利用好我校学科资源和师资资源，设计开发精品专题课程，进一步整合资源，将我校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和干部专题研修相结合，提高培训效果。

16. 进一步规范党校运行机制，持续推进党校师资和课程建设。深入推进党校综合改革，加强对分党校建设的指导和考核，建立党校工作台账制度，抓好分党校年度培训立项和项目实施，指导分党校开展好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和党员骨干培训工作。继续加强党校师资队伍建设，完善党校课程体系 and 课程内容，抓好党校培训网络学习平台建设。办好发展对象培训班。加强对专兼职党务工作干部的教育培训。

四、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

17. 继续推进信息化建设。测试并启用“南开大学组织工作信息管理系统”，包括干部管理系统、考核系统、党校在线学习系统、党员发展系统和

组织关系转接系统等多个专门业务系统；配合考核工作改革措施，启动考核系统调研开发工作；结合业务工作新变化新要求，改版组织部网站，及时更新内容、改善结构、优化功能，逐步实现组织工作信息化管理全覆盖，提高工作效率和信息化水平。

18. 积极开展专题调研。紧扣学校中心和重点工作，转变工作作风，改进工作方法，深入基层单位开展专题调研，凝聚师生智慧，推动工作落实。积极“走出去”到兄弟高校学习调研，交流研讨新形势下组织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新对策，为改进学校工作提供有益借鉴。

19. 着力推进规范化建设。进一步规范组织工作运行机制，加强科学化痕迹化管理，全面梳理组织工作业务流程，逐级建立业务工作台账，强化对基层的督导检查，推进组织工作科学化规范化，不断提高管理服务水平。

20. 以严的标准加强组织部门自身建设。加强组工干部政治建设、能力建设和作风建设，增强“四个意识”，争做“四讲四有”合格党员。加强支部建设，建立学习制度，既要加强理论学习，也要强化业务学习，不断提升队伍的整体素质。做好部门重点工作流程优化和内控体系建设，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关于批转校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南开大学 2017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的通知

南党发〔2017〕14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学校党委同意，现将校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南开大学 2017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批转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3 月 4 日

南开大学 2017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

2017 年学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主题，以迎接党的十九大

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认真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要求，全面贯彻落实学校第九次党代会精神，牢牢把握“两个巩固”的根本任务，着力抓好思想教育和理论建设，着力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着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力提高舆论引导能力和水平，以强烈的责任担当做好工作，为学校改革发展稳定提供有力思想舆论支持。

一、继续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学习研究宣传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和创新党内学习制度，以强化中心组学习为抓手，推动各级党组织定期开展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学习。积极推进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研究宣传和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通过中心组学习、干部培训、师生政治理论学习、理论研讨、宣讲报告、座谈交流等多种形式，引导师生全面准确理解把握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完成党员干部学习网升级改造，丰富在线理论学习形式，推进在线理论交流研讨。

2. 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回顾总结、学习研究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实践、新成果、新经验，创新宣传形式，扩大宣传覆盖面，积极营造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的良好理论舆论氛围。学习宣传十九大精神，精心组织一系列活动，推动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

3. 认真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筹备召开南开大学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推动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意识形态工作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扎实开展体系式学习，生动开展有质量的、能够推动实际工作的融合式讨论，开展生动的案例式教学，形成一批高质量的学术研究成果。加强调查研究和实践经验提炼总结，宣传好我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典型经验做法。推动基层党组织政治建设，完善党的领导管理体制，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4. 扎实推进思想理论建设，深入研究阐释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充分展示宣传党和国家发展新的实践成果。整合校内外资源，不断更新完善和用

好思想理论人才资源库，推进天津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南开大学基地和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心建设。深入开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的研究宣传阐释，回答改革发展中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问题和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参与理论和政策咨询，充分发挥智库作用。

5. 坚持不懈用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武装学生头脑。

扎实推进铸魂工程，举全校之力建优建强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改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深入挖掘专业课程德育元素，着力推进课堂教学与社会实践、课外活动的有机结合。全面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推进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继续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与南开特色“公能”素质教育的深度融合，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正确方向，创新方法手段，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6. 大力宣传好学校第九次党代会精神。组织好专题宣传报道，使第九次党代会精神深入师生头脑，转化为强大的精神力量，进而转化为责任使命和自觉行动。继续组织好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的宣传和学习，为实现“十三五”规划和“双一流”建设凝心聚力、凝魂聚气。

7. 进一步改进新闻舆论工作。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新闻舆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牢牢坚持党性原则，牢牢坚持马克思主义新闻观，牢牢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牢牢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为学校改革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从学校工作全局出发，树立责任意识，创新方式方法，加强新闻监督，重视舆论情况调查，真实反映情况，回应师生关切，积极反映广大师生群众意见、建议，促进直面问题，推动学校重点工作落实。进一步改进宣传报道，推进“走转改”，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在贴近教学科研、贴近校园生活、贴近广大师生等方面下功夫。开展学习培训、媒体沙龙、信息沟通等活动，提高通讯员队伍工作水平。加强与校外宣传部门、新闻媒体交流合作，组织好重要主题、重大活动的外宣报道，着力提升学校的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

8. 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充分发挥报纸、新闻网、电视、

广播各自优势，进一步提升传播能力和舆论引导能力。主动借助新媒体优势，做好新闻资源的整合利用开发，逐步建好学校媒体资源库。把握新媒体运营管理规律，增强“两微（官方微信、微博）一端（新闻网手机客户端）”的吸引力、影响力。

三、坚持成风化人，做到久久为功，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

9. 继续加强思想引领，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书育人全过程。做好师生思想政治状况调研工作，加强专题研究，引导师生在重大理论问题上澄清谬误、明辨是非。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社会实践的养成作用、校园文化的熏陶作用、网络舆论的引导作用、教师队伍的示范作用，教育引导师生勤学、修德、明辨、笃实。加强家国情怀教育、社会关爱教育和人格修养教育，全面提升师生人文素养和思想道德水平。深化典型引导，改进方法，拓展类型，培育选树宣传学生先进典型，壮大示范引领作用。

10. 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进一步健全法治宣传教育机制，丰富创新载体和形式，提升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性和针对性，增强师生的社会主义法治观念和全体党员党章党规意识，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氛围。

11. 持续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培育南开特色的校园文化。注重加强大学文化建设，增强文化自觉和制度自信，努力形成推动社会进步、引领文明进程、具有南开特色的一流大学精神和大学文化。举办纪念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90 周年、纪念“七七事变”80 周年、纪念西南联大建校 80 周年等重大主题文化活动。广泛开展青年教师社会实践活动、学生志愿服务活动，推动学雷锋活动常态化。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拓宽培育选树师德标兵、教书育人典型的渠道和方式，加大集中宣传力度，营造见贤思齐、楷模示范的浓厚氛围。充分发挥学生骨干的示范带动作用，引导学生形成向上、向善的精神力量。努力营造良好学习生活环境，着力建设宿舍文化，促进学生交流互鉴、励学成长、自主管理。继续办好“南开公能讲坛”“南开名人讲座”“南开文化周末”等学术文化活动，打造校园文化精品，丰富师生文化生活。着力加强津南校区校园文化建设，建立完善校园文化设施、营造校园文化氛围。

12. 加强校史校情校训教育，充分发挥资育人作用。全面回顾总结南

开百年办学经验，继续修订《南开大学校史（1919—1949）》，续修《南开大学百年纪事》，筹划编写《南开大学百年简史》和校史布展大纲。督促推动各专业学院开展院系、学科史志编撰和布展工作。坚持“开门办史”，完善和用好“校史课题专项”“校史丛书出版”“校史网”三大平台。

四、坚持党管意识形态，不断加强宣传思想阵地管理和队伍建设

13. 认真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肃追责问责，推动宣传思想工作强起来。认真贯彻落实《南开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和《南开大学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坚持完善意识形态工作机制和工作体系，高举党的旗帜，强化责任担当，打好意识形态工作主动仗，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话语权、管理权，妥善处置敏感问题，杜绝杂音、噪音。

14. 坚持正确方向，把握工作规律，弘扬改革创新精神，紧紧围绕大局开展工作。适应国内外形势发展，从党的工作全局出发把握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定位，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导向，认识把握高校宣传思想工作规律，不断推进工作理念创新、内容创新、手段创新，以创新增强活力。统筹建设和管理，统筹理论和舆论，统筹内宣和外宣，统筹网上和网下，统筹时、度、效，不断提高工作科学化水平。

15. 着力加强宣传思想阵地管理。制定《南开大学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和读书会、学术沙龙管理办法》，加强讲座网建设，严格按照“谁主办、谁负责”原则，落实一会一报制，绝不给违法有害言论提供传播渠道。继续建设好网络舆情监测平台，加强舆情队伍建设和舆情分析研究，编好舆情动态参阅和网络舆情专报。建好管好校内各类思想文化阵地及网站，提高信息化手段开展思想政治工作能力。统筹协调校园网络安全工作，制定网上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规程，通过部市校联动的舆情工作模式，形成迅捷、管用的校园网络信息内容监管机制，主动设置议题、汇集研判网上思想动态、回应网上关切，增强网络信息安全管理能力，强化对网上有害信息的甄别、抵制、批判能力，及时发现和处置网上不良信息。进一步建设好、管理好、维护好觉悟网、校史网等主题教育网站及“我爱南开 BBS”等网络互动社区，推进辅导员博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博客、校园微信公众账号等网络新媒体建设，着力培育网络宣传骨

千人才，扩大校园网络文化育人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16. 配齐建强宣传思想工作队伍。整体推进学校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和哲学社会科学课教师、辅导员班主任和心理咨询教师等宣传思想工作队伍建设。坚持高标准选配宣传思想工作干部，把政治坚定并在理论上、笔头上、口才上有专长的优秀干部充实到宣传思想工作重要岗位。坚持重品德、重能力、重业绩、重服务的导向，完善宣传思想工作队伍的表彰奖励办法，并在校内分配制度改革中有所倾斜。支持专职宣传思想工作干部通过在职攻读学位、国内外研修、交流锻炼等途径提升素质能力。

关于批转校保密委员会《南开大学 2017 年保密工作要点》的通知

南党发〔2017〕15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学校同意，现将校保密委员会拟制的《南开大学 2017 年保密工作要点》转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南开大学

2017 年 3 月 14 日

南开大学 2017 年保密工作要点

2017 年学校保密工作的总体目标是：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加强和改进保密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努力适应国家安全战略新要求和保密工作新形势，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以接受军工保密资格审查认证为契机，坚持创新驱动，着力推动保密工作转型升级，为学校改革、发展和稳定做出贡献。

一、以党管保密为原则，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保密工作责任制

1. 加强保密工作领导。在学校党委领导下，充分发挥校保密委员会统筹谋划、协调各方的作用，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有关保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保证学校各项保密任务落到实处。保密委员会成员单位要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认真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努力完成保密工作各项

规划。

2.健全保密管理体系。深化学校一学院（部处）一项目组（科室）三级保密管理体系建设，重点加强各单位保密工作领导小组建设，完善组织结构，明确职责定位，真正担负起本单位保密工作的组织领导责任。

3.做好保密干部队伍建设。各单位要根据保密工作实际，配齐配强专（兼）职保密干部。要根据“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要求，努力建设一支忠诚可靠、勇于创新、业务精湛、作风优良的保密干部队伍。

4.认真落实党政领导干部保密工作责任制。各级党政领导干部要带头遵守保密规章制度，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要了解掌握分管工作范围内的保密工作情况，认真履行保密工作职责。

二、以依法治密为准则，夯实保密工作基础，切实提高保密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5.完善保密制度体系。根据国家关于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保密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新修订军工保密资格审查认证管理办法，全面清理修订学校现行有关保密工作的文件和规章制度，努力建设以校级保密制度为基础、以业务工作制度和专项保密制度为补充、有效覆盖全校各项工作的保密制度体系。

6.推进定密工作规范化。按照权责清晰、程序规范、依据充分、监督有力的原则，深入推进定密工作。认真学习新修订国家教育工作定密范围和目录，严格落实定密责任人制度。定期梳理保密期届满涉密事项，及时办理降密、解密手续。

7.加强涉密人员管理。认真落实国家关于加强涉密人员管理的新规定新要求，做好涉密人员分类确定和备案工作。加强涉密人员上岗、在岗、离岗等各环节保密管理，重点落实涉密人员保密教育培训、因私出境审批、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

8.强化网络和计算机保密管理。根据工作需要，配齐涉密计算机及有关信息设备，按规定标准配备保密防护设施和监控软件。严格落实信息公开、网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加强对非涉密计算机特别是连网计算机的保密检查，确保做到“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

9.严格保密要害部门部位管理。认真落实保密要害部门部位管理规定，确保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到位，涉密载体防范措施到位。加强对手机、照相机、摄像机及其他信息采集和无线设备进出涉密场所的管控。做好保密要害部门部位备案和年审工作。

10.规范保密审查审批。做好论文发表、材料外送、会议（活动）举办等有关事项的保密审查审批工作，优化管理流程，力争做到既便利工作、又确保国家秘密安全。

三、以综合防范为目标，加强沟通协调，大力促进保密工作与业务工作有效融合

11.提升保密宣传教育水平。充分利用学校媒体、校园网、公共场所张贴等大众宣传方式，开展全员保密宣传教育。综合运用集中培训、研讨、知识竞赛、调研交流等形式，开展保密干部和涉密人员保密教育培训。继续做好党员培训、新教工入职培训、领导干部培训、大学生安全教育等工作中的保密宣传教育，探索将保密教育与理想信念教育、国家安全教育、法治教育有机结合，推进保密教育纳入各类教育体系，形成长效机制。

12.做好军工保密管理和资质认证工作。严格贯彻军工保密资格标准各项要求，落实军工项目申报、立项、实施、验收全过程保密管理。精心准备，做好军工保密资质证书到期后的重新申请和审查认证工作。

13.做好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保密工作。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领域涉密科研项目参与人员的保密教育和培训，规范对该领域涉密事项的保密管理，探索建立适应该领域工作特点的保密管理机制。

14.做好国家教育考试保密工作。加强对国家教育考试命题和工作人员的审查和保密教育，加强对试卷存放场所、命题计算机及有关信息设备的保密检查，加强对试卷流转各环节的全过程保密管理，确保国家教育考试安全平稳实施。

15.严格保密检查和考核工作。加强对涉密人员、涉密场所、涉密载体、涉密信息设备的保密检查，全面消除隐患。综合采取自查和抽查、综合和专项等方式，提高保密检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认真开展保密年度考核和评优工作，强化责任追究和表彰奖励，做到奖惩分明。

四、以创新驱动为引领，认真开展调查研究，着力推动保密工作转型

升级

16.提升保密技术应用水平。紧跟高新技术发展趋势，关注保密科技成果应用，通过配备保密技术装备和开展保密技术产品研发，提升保密管理科技水平和工作效率。

17.优化保密管理机制。根据学校多校区运行管理格局，健全以现代应用技术研究院为平台的军工保密集中管理机制，优化保密工作流程，着力提高管理效率。

18.加强调研交流。积极开展与上级保密工作部门、兄弟高校以及有关涉密单位的业务交流，主动吸取保密工作先进经验，不断加强和改进学校保密工作，有效提高防窃密、防渗透、防策反能力。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7 年统战工作要点的通知

南党发〔2017〕17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学校党委同意，现将《南开大学 2017 年统战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3 月 17 日

南开大学 2017 年统战工作要点

2017 年学校统战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央关于统一战线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按照全国高校统战工作会议要求，牢牢把握统一战线大团结、大联合的主题，着力加强制度建设、队伍建设，突出落实，改革创新，最广泛地集中统一战线的智慧和力量，助力学校发展建设。

一、凝聚共识，夯实统一战线共同政治基础

1. 加强思想引领

组织党外知识分子加强对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

作会议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不断巩固共同的思想政治基础，凝聚共识，引导他们坚定“四个自信”，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和模范践行者。

2. 做好学校第九次党代会精神的贯彻落实

围绕学校第九次党代会制定的战略目标和主要任务，引导和支持党外知识分子立足本职，在教学、科研和人才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不断巩固和发展民主团结、生动活泼、安定和谐的政治局面。

3. 开办“南开统战大讲堂”

以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习实践活动为出发点，开办“南开统战大讲堂”，邀请专家学者、统战干部、党外代表人士或有关领导授课，丰富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活动形式，深化学习效果，着力打造我校统一战线品牌工作。

二、扎实推进，做好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工作

4. 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

加强民主党派领导班子建设，协助有关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完成换届。以开展政治交接 20 周年为契机，继续推动我校基层党组织和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结对共建，继续以区校合作共建模式推进学校民主党派组织与区属党派组织结对共建，进一步完善共建机制，促进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水平的提升。支持各民主党派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举办第二届南开大学民主党派、侨联趣味运动会。支持和协助民主党派做好组织发展工作，把好政治关，注重发展质量。

5. 加强民主党派后备干部培养

举办第三期民主党派骨干培训班，赴重庆开展主题教育活动。举办第二期民主党派新成员培训班。支持和鼓励党派成员参加各类学习调研考察活动。组织民主党派骨干到有关高校开展对口交流学习。

6. 加强无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按照市委统战部要求，继续开展无党派政治面貌的规范使用工作。推动成立南开大学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充分发挥功能优势，为党外人士服务社会、建言献策搭建平台，积极引导他们为学校各项改革和事业发展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

三、突出重点，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7. 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继续做好《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做好党外代表人士的发现、培养、使用和管理等工作，为统一战线可持续发展提供保证。围绕民主党派、人大、政协换届工作，认真贯彻有关换届的方针政策，积极做好党外代表人士的举荐安排，把好政治关、纪律关。

8. 做好党外代表人士后备队伍建设

注重发挥基层党委在党外代表人士后备队伍建设中的作用，建立分层次的党外代表人士后备人选名单。发挥统一战线“人才库”的作用，做好党外专家挂职服务工作。

9. 加强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工作

调整完善校院两级党委《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的安排》，加大对基层党委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工作的指导，进一步了解党外代表人士思想动态，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为党外代表人士的成长和发挥作用创造条件。建立健全定期走访看望党外人士制度，利用重大节日等走访看望慰问，通过个性化引导、服务中引导做好思想工作。

四、促进校园和谐，做好港澳台侨、民族宗教工作

10. 做好港澳台侨工作

认真落实党的侨务政策，以人为本，关心关注新老归侨侨眷。按照市侨办要求，开展归侨身份认定工作。支持和发挥南开大学侨联暨留学归国人员联谊会的作用，拓宽联系沟通渠道。加强涉台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协助做好接待港澳台教师、学生等交流活动，增进港澳台师生对祖国大陆和中华民族的认同。

11. 做好民族宗教工作

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维护校园和谐稳定。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建立民族宗教教育常态化机制，组织少数民族学生参观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教育基地等活动。加强对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工作。发挥抵御和防范校园传教渗透工作协调机制领导小组作用，依法依规做好工作，

筑牢抵御和防范境内外敌对势力渗透和破坏的有效防线。

五、发挥作用，服务国家地方社会发展

12. 协助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政履职、发挥作用

做好提案议案线索收集工作，支持和协助各级代表委员参加国情、市情、民情考察调研，了解社情民意。制定出台《南开大学关于支持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民主党派、统战团体负责人履行社会工作职责办法（试行）》，为代表委员发挥作用、履行职责提供支持和保障。

13. 推进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

注重发挥党外人士在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中的作用，建立健全征求意见建议、会议文件传达、重大决策讨论、重要事项通报等制度，及时传达贯彻上级文件和会议精神，广泛听取党外人士的意见和建议。建立健全校内协商民主制度，不断探索民主监督的有效形式和方法，引导和发挥统一战线在民主治校中的重要作用。

14. 支持建言献策工作

积极鼓励党外专家学者紧紧围绕学校综合改革和建设发展任务，为学校发展献良策、建真言，形成推动学校科学发展的合力。积极发挥我校党外人士学科专业优势，为国家和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用好南开大学统一战线网站“建言献策”专栏，切实发挥作用。

六、进一步加强对统战工作的领导

15. 加强对基层统战工作的指导

抓好主体责任落实，坚持“四个纳入”、做到“三个带头”，进一步发挥分党委、党总支作用，增强基层党委和党员领导干部的统战意识，推动基层统战工作再上新台阶。制定基层党委统战工作指标体系，修订《基层党委统战委员工作职责》和《基层统战工作手册》，开办第二期基层党委统战委员培训班。

16. 进一步加强统战干部队伍素质能力建设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统一战线重要思想，重点抓好统战干部“必须讲政治、必须敢担当、必须强作风、必须重本领”的新要求，积极创新工作载体，探索方式方法，提高工作效果，增强统战干部素质能力。

17. 加强统战信息宣传工作

通过报刊、媒体、网站等多平台宣传我校统战工作和党外代表人士的事迹。加强南开大学统一战线网站建设，充分发挥其在宣传党的统战理论与政策，展示统一战线良好形象方面的窗口作用。重视统战工作微信群建设，加强舆论引导，打造网上统战工作者队伍。结合新形势新情况新问题，加强统战理论和政策研究工作。开展资料收集，启动《南开大学统一战线史》的编撰工作。

18. 加强统战部门自身建设

探索设置民主党派联合办公室，明确工作职责、制定工作制度、建立领导机制，保障人员、经费和设施，切实发挥“联合”的优势。认真落实“两个责任”，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和党内监督《条例》，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7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南党发〔2017〕18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现将《南开大学 2017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印发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严格按照任务分解表中的责任分工，认真研究确定完成相关任务的具体措施和时间进度，抓好贯彻落实。学校将适时对各单位工作任务的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

特此通知。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南开大学

2017 年 3 月 29 日

南开大学 2017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说明：1. 负责领导排序根据工作内容确定。

2. 请协同牵头单位、配合单位研究确定完成相关任务的具体措施和时间进度，抓好贯彻落实。

3. 列入 2017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中的各项工作，各相关单位要力争在 2017 年内落实和完成，对于一些需要长期逐步规划落实的，要有计划、有针对性地提出举措，在 2017 年内取得有效进展和突破。

4. 各项工作落实进程中，学校办公室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工作的督查督办，在年中和年底向全校进行通报。

工作要点	内容分解	负责领导	牵头落实单位	配合落实单位
1. 推进“人才强校”计划，实现人才队伍建设的新突破。	制定“十三五”学校人才与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围绕“双一流”建设优化人力资源配置。	魏大鹏 龚克 佟家栋	人事处	各学院 各单位
	推出南开大学专任教师本科课程基本工作量试行规定。	朱光磊	教务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推出定岗定编试行方案，明确各学院各学科未来 5 年编制岗位发展空间和师资队伍结构比例。	佟家栋	人事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深化职称评审改革和教师分类考核评价改革，在部分学院试点推进教师分类管理，制定各类岗位差异化的聘用考核及晋升标准。	佟家栋	人事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深化绩效激励改革，实行对中层单位的综合绩效考核。	佟家栋	人事处	各学院 各单位
	试行对教职工在教学、科研、服务等各方面绩效分别考核和激励的办法，建立以标志性成果奖励、校级绩效奖励和学院绩效奖励为构成的教职工绩效奖励体系。	佟家栋	人事处	各学院 各单位
	改进高端人才岗位和青年学科带头人的申报遴选机制，强化考核和动态支持。	佟家栋	人事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建立高端人才退休机制。	佟家栋	人事处 离退休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更加注重引才育才用才的平衡性，坚持激励导向，完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调动老中青不同年龄段教师的积极性。	佟家栋	人事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在绩效考核基础上，注重发挥绩效工资激励与导向作用。	佟家栋	人事处	
	实施新一聘期（2017 年 9 月—2020 年 8 月）岗位设置和岗位聘任。	佟家栋	人事处	各学院 各单位
	完善人事人才工作的国际化格局，加大国际人才论坛的组织力度，加快实施海外人才基地建设。	佟家栋	人事处	交流处 各学院
	加大力度探索以博士后为主体的专职科研队伍建设。	佟家栋	人事处	各学院
	持续开展“面向一流”的教师发展培训，举办面向中青年教师的国情市情校情研修班，采取多种形式加强专业技术人员和行政管理人员培训。	佟家栋	人事处 教师发展中心	各学院 各单位
	细化落实师德规范要求。	佟家栋	人事处	各学院 各单位
	有序推进教职工养老保险改革。	佟家栋	人事处	
	做好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	张亚	离退休处	

2. 推进“学科提升”计划, 实现学科综合优势的新突破。	按照教育部有关要求, 制定“双一流”建设整体方案, 做好学校顶层设计。	龚克 严纯华	战略部 科技处 社科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进一步凝练重大改革举措和重点支持的若干学科、项目。	龚克 许京军 朱光磊	科技处 社科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依托专业学院和学术委员会学科分委员会, 制定实施各一级学科的“十三五”发展规划, 把学科建成以育人为中心的教学、科研、合作综合平台。	龚克 严纯华	战略部 科技处 社科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加大力度探索文、社、理、工、医分类评价、考核、激励和支持的学科发展体制改革, 试行对各学科发展的综合性滚动评价。	龚克 严纯华	战略部 科技处 社科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深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 筹建统筹协调医教研发展的医学部。	龚克 许京军	医学院 附属医院	有关单位
	进一步加强多学科交叉平台和跨学院研究平台建设, 促进多学科联合、跨学科融合。	龚克 许京军 朱光磊	科技处 社科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3. 推进“深化教改”计划, 实现人才培养改革的新突破。	坚持以质量和特色为基点, 进一步落实教学优先地位, 提高德智体美四育融合的“公能”素质教育实效。	杨克欣 佟家栋 朱光磊	学工部 研工部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各学院 有关单位
	修订完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完成大类招生培养和“通识+专业”培养的改革方案。	朱光磊	教务处	各学院
	推进学分制改革。	朱光磊	教务处	
	从思政、数学、英语、体育等全校性公共必修课程入手, 从教学组织、教师遴选、教材建设、学习方法、课程评价等多方面, 深化以“课程建设”为重点的教学改革, 切实提高课程教学质量。	朱光磊 佟家栋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各学院 有关单位
	探索建立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平台。	朱光磊	教务处	
	积极推进在线课程和网上学习。	朱光磊	教务处	各学院
	组织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大讨论, 制定实施《南开大学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方案》。	朱光磊 杨克欣	教务处 团委	各学院 有关单位
	改进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加强教学监督评价队伍建设。	朱光磊	教务处	
	持续加强体育和美育工作。	杨克欣	体育部 团委 学工部 研工部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全面开展研究生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	佟家栋	研究生院	各学院 有关单位
	进一步探索研究生招考制度改革。	佟家栋	研究生院	各学院 有关单位
	修订规范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佟家栋	研究生院	有关学院
	完善博士研究生中期考核机制。	佟家栋	研究生院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扩大研究生教育全英文项目、课程的数量与规模。	佟家栋	研究生院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依托南开—格拉斯哥大学联合研究生院及 INTO 专业项目, 深化探索国际合作培养研究生的新模式。	佟家栋 严纯华	研究生院 交流处	有关学院
	筹建南开—伯明翰大学高级联合研究院, 强化国际合作研究, 联合培养博	佟家栋 严纯华	研究生院 交流处	有关学院

	士研究生。			
	构建集辅学资源搜索、公能素质评估、学生成长轨迹记录和大数据沉淀为一体的信息化辅学支持平台。	杨克欣	学工部 研工部 团 委	各学院 有关单位
	继续推进人文雅舍建设，完善学生成长社区的工作机制，搭建学生自我管理、互助成长的新平台。	杨克欣	学工部 研工部	各学院 有关单位
	主动适应高考招生改革，创新完善“公能英才选拔计划”。	杨克欣	学工部（招生办公室）	
	拓宽就业渠道，全力推动毕业生到基层和重点地区、领域就业，以精准化服务提升就业指导水平。	杨克欣	学工部（就业指导中心）	各学院 有关单位
4. 推进“创新引领”计划，实现科学研究与服务社会能力的新突破。	建立效率和质量并重的科研组织管理体系。	许京军 朱光磊	科技处 社科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强化学院的科研工作主体责任，提高资源配置效益。	许京军 朱光磊	科技处 社科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健全完善重大科研项目培育机制，强化学术委员会把关作用，试行项目库制度。	许京军	科技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探索实施学术特区建设。	朱光磊	社科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改进校内非实体研究机构的运行机制与管理体制。	许京军 朱光磊	科技处 社科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建立有效的智库整合机制，形成一批有集成优势和品牌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智库研究平台。	朱光磊	社科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筹建南开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综合研究院。	朱光磊	社科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深化以区别类型、鼓励合作、注重创新和质量为本的科研绩效评价改革。	许京军 朱光磊	科技处 社科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出台成果转化工作细则，进一步激励和规范科技成果转化活动。	许京军	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推动若干具有代表性的重大科技成果实施转化。	许京军	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面向全球和中国发展新形势，从重大战略规划中发现新课题、寻找新项目、产出新成果。	许京军 朱光磊	科技处 社科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推动津南校区动物中心投入运行。	许京军	设备处 科技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完善管理体制，发挥好支撑科研和服务社会的平台作用。	许京军 朱光磊	科技处 社科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加强和规范国内合作，提高与地方政府及企事业单位的合作交流实效。	许京军	办公室	有关单位
	做好对口支援、定点扶贫和援疆援藏工作。	许京军	办公室	附属小学 有关单位
	以儒苑西继续教育基地建设为契机，大力推动学历远程教育和非学历培训发展，服务国家战略和全民终身学习。	严纯华	继续教育学院 现代远程教育学院	
5. 推进“全球南开”计划，实现办学国际化水平的新突破。	制定《“全球南开”计划（2016—2020）》。	严纯华	交流处	
	主动对接“一带一路”教育行动等国家战略。	严纯华	交流处	
	办好“第二届天津论坛”和“第二届新丝绸之路国际研讨会”。	严纯华	交流处	有关学院
	整合校内资源，推动外事重心下移，构建大外事格局。	严纯华	交流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进一步提高国际交流层次，选择 50 所世界一流大学作为重点合作伙伴深化全面交流。	严纯华	交流处	

	积极推进与法国诺欧商学院等高校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实施。	朱光磊 严纯华 王 磊	教务处 交流处	泰达学院 商学院
	大力开展全英文授课项目建设。	严纯华 佟家栋 朱光磊	交流处 研究生院 教务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加大留学生招生宣传力度，推动留学生趋同化管理。	严纯华	交流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加强教师出国（境）管理和服 务，优化出国出境审批模式。	严纯华	交流处	有关单位
	进一步扩大学生出国交流数量，增加学生海外学习经历，制定学生海外交流交换管理办法。	严纯华	交流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鼓励支持师生积极参与国际组织和国际事务。	严纯华	交流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鼓励专业学院申报“111 引智基地”、“一带一路”项目和“外国青年人才引进计划”等国家级重点引智项目，鼓励专业学院引进外籍教师。	严纯华 佟家栋 许京军	交流处 科技处 人事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选拔储备孔子学院师资和管理人才，提高海外孔子学院办学水平。	严纯华	孔子学院办公室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进一步完善和丰富英文网站内容建设，提升南开的国际网络形象。	严纯华	交流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做好港澳台交流工作。	严纯华	港澳台办公室	
6. 推进“校区协同”计划，实现支撑保障能力的新突破。	加快八里台校区整修建设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于 海	基建处	有关单位
	加快津南校区历史复建区、体育场、教师周转房和人才公寓、学生宿舍以及两校区幼儿园等项目的论证和建设。	于 海	基建处	有关单位
	开展公房使用定额核算。	于 海	房产处	各学院 各单位
	完成八里台校区公房分配调整。	于 海	房产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深化后勤改革。	于 海	后保部	有关单位
	理顺接待服务中心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于 海	接待服务中心	
	编制《绿色校园建设规划》，推动建设资源节约型校园。	于 海	后保部 基建处	各学院 各单位
	做好军工保密资格审查认证，促进保密工作转型升级。	朱光磊	保密办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推进全校图书文献信息资源共建共享。	朱光磊	图书馆	
	大力加强校园信息化建设，强化整体规划与资源统筹，以支持网上学习、网上办公和网上服务为重点，切实提升信息化保障能力。	王 磊 杨克欣 许京军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各成员单位
	启动学校基础数据治理工作，建成校内数据交换和共享平台。	许京军	信息化办	有关单位
	多渠道开拓学校财源，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魏大鹏 龚 克 许京军 朱光磊	财务处 发展办	各学院 各单位
	加强预算管理，规范预算调整程序，强化预算绩效评价。	许京军	财务处	各学院 各单位
	制定决算编制管理办法、财务信息公开办法、公务卡管理办法、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办法等财务制度。	许京军	财务处	
	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和经济责任审计。	许京军 严纯华	财务处 审计处	各学院 各单位
	完成固定资产清查核实工作，进一步规范资产处置、报备、审批流程。	龚 克 许京军	国资办	各学院 各单位

	加强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促进校办产业良性发展。	佟家栋	校产办 资产公司	
7. 推进“文化繁荣”计划，实现南开文化发展的新突破。	举办纪念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90 周年、纪念“七七事变”80 周年、纪念西南联大建校 80 周年等重大主题文化活动。	王 磊 杨克欣 朱光磊	宣传部 学工部 研工部 校友办	各学院 各单位
	持续推进文明校园创建，弘扬优良校风。	王 磊	宣传部	各学院 各单位
	继续办好“南开公能讲坛”“南开名人讲座”“南开文化周末”等学术文化活动。	王 磊	宣传部	各学院 有关单位
	推进学科、行业校友会建设。	朱光磊	校友办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启动留学生校友会建设。	朱光磊 严纯华	校友办 交流处	各学院 有关单位
	筹备召开第四届全球南开校友会会长论坛，举办毕业 30 周年校友返校、“校友助成长”、“牵手新校友”系列活动。	朱光磊	校友办	各学院 有关单位
	全面深化“新百年新校园新南开”筹款运动，组织实施好重点捐赠项目。	魏大鹏 龚 克 朱光磊	发展办	各学院 各单位
	发挥全校各单位和海内外校友的主动性创造性，全面推进百年校庆筹备工作。	魏大鹏 龚 克 朱光磊	发展办	各学院 各单位
	以迎接百年校庆为契机，启动“南开百年学术经典”等出版计划。	朱光磊	出版社	
	推进百年校史编研宣教，讲好南开故事，弘扬南开精神。	王 磊	校史办	
	加强档案资源建设，做好百年校史档案整理和利用。	朱光磊	档案馆	各学院 各单位
	积极推动建好校史馆。	王 磊 于 海	校史办 基建处	
8. 加强思想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	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学习研究宣传，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魏大鹏 龚 克	宣传部 组织部 学工部 研工部 团 委	各分党委、党总支
	突出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和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这项重要政治任务，组织开展一系列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营造迎接十九大、共创未来的良好氛围。	魏大鹏 张 亚 王 磊	组织部 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坚持和创新校院两级中心组学习制度，着力提升学习效果。	魏大鹏 王 磊	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妥善处置敏感问题，杜绝杂音、噪音。	魏大鹏 王 磊	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进一步转变和改进新闻宣传的文风作风，更加贴近教学科研、贴近校园生活、贴近广大师生。	王 磊	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9. 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	筹备召开南开大学思想政治工作会议。	魏大鹏 龚 克 杨克欣	学工部 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有关单位
	推动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杨克欣 王 磊	学工部 研工部 团 委 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健全完善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不断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	佟家栋 王 磊	人事处 宣传部	各学院 各单位

	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教师发展中心	
	以“入头脑”为中心改进思想政治理论课，着力推进课堂教学与社会实践、课外活动的有机结合。	王 磊 朱光磊	马克思主义学院 教务处 宣传部	有关单位
	以改革创新精神建设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	魏大鹏 龚 克 朱光磊 王 磊	马克思主义学院	有关单位
	全面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推进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和价值引领，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细落小。	杨克欣	团 委 学工部 研工部	各学院
	积极推动共青团改革，将思想政治引领贯穿于各项工作和活动中。	杨克欣	团 委	各分党委、党总支
	建好管好校内各类思想文化阵地及网站，提高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思想政治工作能力。	王 磊	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有关单位
10. 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	坚持民主集中制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魏大鹏 龚 克		各学院 各单位
	着力加强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政治建设、作风建设、能力素质建设和协同工作机制建设，切实提升班子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	魏大鹏 龚 克 张 亚	组织部	各学院 各单位
	落实干部任期制，做好专业学院党政班子换届工作。	张 亚	组织部	有关学院
	分步实施机关部门和直属单位中层岗位的集中聘任。	张 亚	组织部	有关单位
	推动干部跨单位、跨领域、跨分工交流。	张 亚	组织部	各学院 各单位
	进一步拓宽选人用人视野，扩大选人用人民主，探索实名无任用推荐方式，推荐近期能上岗的中层后备干部。	张 亚	组织部	各学院 各单位
	通过强化培训和挂职锻炼进行重点培养，解决干部急用现找、针对性准备不足的问题。	张 亚	组织部	
	对现有中层岗位进行分析研判，拿出部分岗位大胆提拔使用优秀年轻干部，在使用中考察识别和培养锻炼干部。	张 亚	组织部	各学院 各单位
	加强后备干部经常性培养，设立常态化的院长（处长）助理和专项工作助理等岗位。	张 亚	组织部	各学院
	制定外派挂职干部管理办法。	张 亚	组织部	
	统筹各类干部培训，制定针对性年度培训计划，探索理论研修“讲堂”培训模式。	魏大鹏 张 亚	组织部 党 校	
	建成启用“网络综合考评系统”。	张 亚	组织部	
	强化对中层班子的综合绩效考核。	张 亚	组织部	各学院 各单位
	落实十八大以来从严管理监督干部的新精神新要求，出台《南开大学中层干部管理监督工作办法》。	张 亚	组织部	
11.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做好党的十九大代表及天津市第十一次党代会代表的推荐和选举工作。	张 亚	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深化拓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推进常态化制度化，深学实学、以学促做。	魏大鹏 张 亚 王 磊	组织部 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围绕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和全国高校思政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习培训。	张 亚 王 磊	组织部 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着力推动“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制度更加规范有序。	张 亚	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进一步抓好基层党建重点任务，落实三级党组织换届台账制度。	张 亚	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完善校院两级党费管理机制。	张 亚	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优化党员发展工作流程，补齐短板，夯实基础。	张 亚	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制定《关于加强党建工作督查的实施办法》。	张 亚	组织部	
	推进分党委和党支部两级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	魏大鹏 张 亚	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突出问题导向，着力加强教师党支部、研究生党支部建设。	张 亚 杨克欣	组织部 研工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加强基层党务工作队伍建设，强化业务培训和督查指导，完善专兼职组织员选聘和考核激励机制。	张 亚	组织部	
	推进党校综合改革，丰富完善党校课程体系。	魏大鹏 张 亚	组织部 党 校	
12.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认真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大力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严明党的纪律，加强对遵守党章党规、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贯彻民主集中制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情况的监督。	魏大鹏 龚 克 李义丹	纪委办 监察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 各单位
	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李义丹 朱光磊	纪委办 监察室 办公室	各学院 各单位
	严防“四风”反弹，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李义丹	纪委办 监察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结合接受中央巡视，大力推动自查自纠和全面整改。	魏大鹏 龚 克 李义丹	纪委办 监察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 各单位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层层落实责任要求，探索建立责任追究体系。	魏大鹏 李义丹	纪委办 监察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探索学校重要会议监督员和设立基层党组织纪检组制度。	李义丹	纪委办 监察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深化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严把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着力推动廉政风险防控的信息化管理。	李义丹	纪委办 监察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坚持问题导向，开展对主责部门履职情况的专项检查。	李义丹	纪委办 监察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加强党员和师生纪律教育，持续开展校园廉洁文化建设。	李义丹	纪委办 监察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 各单位
	加强信访举报受理和纪律审查，制定完善相关工作制度，综合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	李义丹	纪委办 监察室	
13. 做好统一战线工作。	突出统战工作的政治性，加强党外人士教育引导，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张 亚	统战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调整完善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与党外代表人士交友联系的安排》，加强与党外人士的紧密联系。	张 亚	统战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加强统战工作制度化建设, 制定基层党委统战工作指标体系。	张 亚	统战部	
	修订基层统战委员工作职责。	张 亚	统战部	
	修订统战工作手册。	张 亚	统战部	
	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 做好民主党派后备干部队伍培养。	张 亚	统战部	
	探索设置民主党派联合办公室。	张 亚	统战部	
	推动成立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	张 亚	统战部	
	做好新形势下民族宗教工作, 强化引导, 筑牢防线。	张 亚	统战部	
	启动《南开大学统一战线史》编撰工作。	张 亚	统战部	
	鼓励党外专家学者为学校改革发展献良策、建真言, 凝聚推动南开事业的广泛力量。	张 亚	统战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协助做好各级民主党派组织和各级人大、政协换届工作。	张 亚	统战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出台支持民主党派负责人和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履行社会工作职责的相关办法, 为统战人士履职尽责提供切实保障。	张 亚	统战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14. 提升治理能力和管理水平。	完成南开大学理事会的组建。	魏大鹏 龚克 朱光磊 张亚	办公室 发展办 校友办	有关单位
	完成校务委员会换届。	魏大鹏 龚克 朱光磊 张亚	办公室	各单位
	完成校院两级学术委员会换届, 修订学术委员会章程和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	龚 克	学术委员会秘书处	各学院
	筹备召开南开大学第七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十六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	魏大鹏	教代会 工 会	各学院 各单位
	改进教代会、学代会、研代会代表提案的征集和办理工作。	魏大鹏 杨克欣	教代会 团 委	有关单位
	探索多方参与的校务协商机制。	魏大鹏 龚克 朱光磊	办公室 教代会 团 委	
	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进一步增强广大师生员工的法治观念。	王 磊	宣传部	各学院 各单位
	大力加强管理服务能力建设, 优化机关部门的业务模块和 workflows, 转变作风, 理顺职能, 规范机制, 强化督查, 狠抓落实, 切实提高管理服务的效率和人性化、精细化、国际化水平。	李义丹	机关党委	有关单位
	坚持办好服务师生员工的 20 件实事。	魏大鹏 龚克 朱光磊	办公室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15. 维护校园和谐稳定。	完善学校安全稳定工作责任体系, 加强统筹协调、整体联动和快速反应, 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	杨克欣 张 亚	学工部 保卫处	各学院 各单位
	推进平安校园建设, 实施“技防网”工程。	张 亚	保卫处	
	开展安全隐患专项排查和依法整治。	张 亚	保卫处	
	深化实验室安全宣传教育。	许京军 张 亚	设备处 保卫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深化消防安全、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张 亚	保卫处	有关学院 有关单位
	推动津南校区校园门禁、车辆号牌识别系统的建设。	张 亚	保卫处	
	加强八里台校区环境秩序综合治理和检查监管。	张 亚 于 海	保卫处 后保部	有关单位
	做好信访工作。	朱光磊	办公室	各学院 各单位

关于印发南开大学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南党发〔2017〕19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学校党委同意，现将《南开大学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印发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任务书中的责任分工，研究确定完成任务的具体措施和时间进度，把党风廉政建设和教学、科研、管理工作紧密结合，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一起考核，切实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学校纪委将适时对各单位工作任务的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

特此通知。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3 月 29 日

南开大学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说明：1. 负责领导排序根据工作内容确定；

2. 请牵头单位、落实单位研究确定完成相关任务的具体措施和时间进度，协同抓好贯彻落实。

项目	工作要点	任务分解	负责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落实单位
一、严明党的纪律，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贯彻落实	1. 坚定不移，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魏大鹏 王 磊	党委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不断加强党的建设。	魏大鹏 张 亚	党委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不断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增强管党治党的思想和行动自觉。	魏大鹏	学校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以巡视为契机，对发现的问题不回避、不掩饰，不等不靠、立行立改。	魏大鹏 龚 克 李义丹	学校办公室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把政治纪律、政治规矩融入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融入班子建设、队伍建设和作风建设。	魏大鹏 龚 克	学校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魏大鹏	学校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深入持久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魏大鹏 李义丹	学校办公室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2. 加强对重大事项议事决策过程的监督	制定实施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以及重要议事决策机构监督员制度，对校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的情况进行监督，对校党委、校行政和校级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遵守党的纪律规矩、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执行民主集中制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以及行使权力的情况进行监督。	魏大鹏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一、严明党的纪律，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贯彻落实	3. 加强对重大事项决策落实情况的监督	加强对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等中央战略部署和上级党组织要求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	李义丹 朱光磊 王 磊	纪委办公室 学校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加强对校党委和行政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到“双一流”建设和“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等顶层战略规划实施进程的监督。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保证党的教育方针在学校贯彻落实，努力使党的建设成为学校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的坚实保障，有力推动学校第九次党代会任务目标的实现。	魏大鹏 龚 克	学校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4. 加强对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全体党员的监督	进一步健全基层党组织开展党内监督的有效机制，探索在分党委（党总支）设立纪检组。	李义丹 张 亚	纪委办公室 党委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加强对分党委（党总支）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监督，加强对政治纪律执行情况的检查，坚决纠正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行为，确保政令畅通。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相关责任主体单位
		加强对全校各级党组织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监督。	李义丹 张 亚	纪委办公室 党委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加强对全校党员干部遵规守纪履职尽责的监督。	李义丹 张 亚	纪委办公室 党委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用担当激发动力，用监督传导压力，保证全校各级党组织充分履行职能，保证全校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李义丹 张 亚	纪委办公室 党委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二、认真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着力提升管党治党能力	5. 强化定责履责，压紧压实主体责任	不断完善各级领导班子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解机制，建立校院两级工作台账，细化任务要求，强化第一责任人职责，进一步明确“一岗双责”的责任内容。	李义丹 朱光磊	纪委办公室 学校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坚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承诺、党政主要负责人“签字背书”制度和责任落实情况逐级报告制度。	魏大鹏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加强和改进各级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的痕迹化管理，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二、认真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着力提升管党治党能力	6. 健全党内监督体系和制度机制，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重要保障	做好学校监督体系顶层设计，健全党委全面监督、纪委专责监督、部门职能监督、基层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的党内监督体系。	魏大鹏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实施办法、分党委（党总支）纪检组工作制度等配套制度，形成有权必有责、用权必担责、滥权必追责的制度安排。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突出政治监督、权力监督和作风监督，组织开展专项督查、巡查，通过约谈、函询、下达《监察建议书》等方式加强对重点单位、重点问题的督查督办。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监察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7. 遵循党章党规，强化保障党员权利的有效机制	积极推动落实党员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监督权，保障全校党员平等享有党章规定的党员权利、履行党章规定的党员义务。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依规依纪受理党员的控告、申诉，以及对党组织、党员违纪违法行为的揭发、检举，保障党员申辩、申诉等权利，对受到诽谤、诬告、严重失实举报的党员，及时为其澄清、消除影响，并严肃追查处理诬告陷害行为，追究有关组织或人员的责任。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8. 持续深化正风肃纪，引领和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解决“四风”问题，加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推动作风建设的常态化、长效化。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健全作风建设长效监督机制，着力解决作风不实、管理不严、推诿懈怠、不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培育良好校风	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			各单位、各部门
		积极推动党风廉政建设成果向教学、科研领域延伸。	许京军 佟家栋 朱光磊	人事处 教师发展中心 教务处 研究生院 科技处 社科处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单位、各部门
		大力弘扬“公能”校训之“大公”精神，树立南开园之正气清风。	王 磊	党委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单位、各部门
二、认真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着力提升管党治党能力	9. 分层分类多措并举开展理想信念和党章党规教育	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纳入党委宣传工作总体部署。	王 磊	党委宣传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把廉洁从政从教作为校院中心组学习、党校党课和各类培训的必修科目，不断丰富教育形式手段，引导基层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坚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王 磊 张 亚	党委宣传部 党委组织部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单位、各部门
		重点加强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问责条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党内监督条例的宣传学习，严格按党章党规标准，养成纪律自觉，发挥表率作用。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单位、各部门
		加强对教育学习效果的验收。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单位、各部门
		坚持把廉洁文化融入南开“公能”特色素质教育，加强大学生第一、第二课堂廉洁教育。	朱光磊 佟家栋 杨克欣	教务处 研究生院 马列学院 党委学工部 党委研工部 团委	各学院分党委
		持续开展廉洁文化创建活动，营造廉洁育人的文化环境。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单位、各部门
三、坚持标本兼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10. 深化落实“三转”要求，推动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创新	制定出台落实“三转”的配套制度，持续推动将纪检监察监督方式由直接对业务工作进行程序监督，转变为对主责部门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着力解决重业务、轻党务，“一岗双责”落实不到位等问题。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监察室	
		修订招投标监督办法和落实主体责任考核制度，进一步规范中期督查和年终考核的方式、指标、操作规程。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监察室	相关责任主体单位
		结合学校深化内控体系运行，深入推进对选人用人、招生录取、财务管理、招标采购、基本建设、校办产业和资产出租出借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监察室	相关责任主体单位
		开发廉政风险防控数字监控平台，探索开展党风廉政信息化建设。	李义丹	监察室	各单位、各部门

三、坚持标本兼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11. 依规依纪加强信访受理和纪律审查，坚决惩治腐败	加强信访举报受理工作，依据党章党纪要求，坚决做到信访严格登记、线索严格管理、立案严格审批、办案严格依规、审理严格把关，畅通监督渠道，按照四类标准强化问题线索管理，激发群众监督正能量。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监察室	
		以“六项纪律”为尺子，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既要严惩腐败，又要教育和挽救干部。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监察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
		加强对违反党的纪律问题的全面审查，突出执纪审查的政治性，着力解决纪律执行不严、不细、不实的问题。坚持“一案双查”、强化倒查追责。推动建立容错纠错机制，宽容干部在工作中特别是改革创新中的失误。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监察室	
		加强案例警示教育，用身边人的案例作为教材，使全校党员干部吸取教训发挥惩处一个、教育一片的作用。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12. 加强纪检监察机关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	科学谋划新一届纪委工作，明确纪委委员职责，加强学习培训，充分发挥纪委委员作用。制定出台纪委全委会议事规则、监督执纪工作规程等工作制度。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进一步明确细化纪委办公室、监察室职责，创新内部组织制度，调整内设机构，探索形成执纪监督、执纪审查、案件审理各环节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监察室	
		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规范监督执纪程序。对纪检干部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努力提高思想政治水准和把握政策能力，更好地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	李义丹	纪委办公室 监察室	
		进一步加强廉政研究中心建设，开展廉政建设基础性、前瞻性研究，不断提高纪检监察工作科学化水平。	李义丹	廉政研究中心	相关学院

关于清明节放假的通知

南办发〔2017〕9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根据上级机关通知精神，结合学校实际，2017 年清明节放假时间为 4 月 2—4 日放假，共 3 天。4 月 1 日（星期六）上班、上课，安排星期一的课程。

节假日期间，各单位要妥善安排好值班、安全保卫等工作。师生员工外出，要注意安全，防止发生意外，确保按时返校。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11 日

印发《南开大学关于举办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的通知》

南办发〔2017〕10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学校党委同意，现将《南开大学关于举办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的通知》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15 日

南开大学关于举办学习贯彻 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和落实好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深刻理解和把握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切实提高我校干部教师的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经学校党委研究，现决定举办南开大学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紧密结合学校“十三五”

发展规划和第九次党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围绕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学习研讨。

二、培训对象

全体中层干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全体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全体辅导员。

三、时间安排

2017 年 3 月 15 日至 29 日

四、培训安排

（一）集中授课

1.校党委书记魏大鹏作开班动员讲话

2.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领导作辅导报告

时间：3 月 15 日（周三）下午 15：00—17：30

地点：八里台校区省身楼二楼报告厅

3.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主任、教育部高校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逢锦聚教授作报告

时间：3 月 22 日（周三）下午 14：30—16：30

地点：八里台校区省身楼二楼报告厅

（二）小组研讨

培训班的中层干部以分党委（党总支）为单位组织研讨（其中，机关党委可以以党支部的方式开展研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由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负责组织，辅导员（不含副书记）由学工部负责组织，研讨的时间、地点由牵头单位自行安排。各分党委（党总支）组织的研讨，可纳入各单位 2017 年度理论中心组的学习。

研讨内容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结合《南开大学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实施方案》，就本单位如何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会精神进行深入研究，认真查摆问题，找准症结原因，形成本单位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并于培训班结束时提交党委宣传部。

（三）交流总结

1.小组代表作大会交流

2.校领导作总结讲话

时间：3 月 29 日（周三）下午 14：30—16：30

地点：八里台校区省身楼二楼报告厅

五、培训管理

培训班实行考勤制，无特殊情况一般不得请假，如确有特殊情况，中层干部需提前报经所在党委同意后向党委组织部书面备案，思政课教师、辅导员的请假事项分别由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党委学工部负责。学员参加培训情况将纳入干部培训学时，进行登记管理。

关于做好《南开大学年鉴（2016）》编撰工作的通知

南办发〔2017〕16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南开大学年鉴（2016）》编撰工作已经启动。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安排专人负责，结合总结2016年工作，按照要求认真做好年鉴撰稿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1.《南开大学年鉴（2016）》编写要求

2.《南开大学年鉴（2016）》目录与任务分解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7年3月21日

附件 1

《南开大学年鉴（2016）》编写要求

一、选材内容和时限

《南开大学年鉴（2016）》（以下简称《年鉴（2016）》）是全面收录反映学校 2016 年各方面工作状况的资料性工具书，包括学校改革、建设和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事件、重大活动、重要任务和基本数据等。所记述资料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编写方式与内容

《年鉴（2016）》主体的编写主要采用概况、年度工作相结合的形式。

1.概况。内容为各单位的基本情况介绍，当年工作思路、完成的主要工作、效果等（不超过 200 字）。教学科研单位的基本情况介绍应包括专业设置与学科建设情况、教职工和学生结构、职称分布等内容。

2.年度工作。内容为各单位当年主要工作情况。其中，教学科研单位的年度工作内容应当按照教学工作、学科建设、科研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国内外合作交流、社会服务、党建工作、学生工作、行政工作及其他等编排。（各单位可根据具体情况，适度编排，无须面面俱到）。

三、行文规范及格式要求

1.要着眼于学校相关工作的整体，使用第三人称，切勿写成本部门本单位的工作总结。要突出重点工作和特色工作，避免罗列一般性、常规性工作。文字要精练、简洁、不拖沓，避免空话、套话。坚持“一事一条”的原则，篇幅不要过长。要避免与上一年度稿件内容重复。

2.要使用说明文体，切勿使用总结文体。所用数据要严格核对，确保准确无误。要统一统计口径，以 2016 年统计上报的数据为准。数字标点的书写要规范。表述要清晰、准确，年份不能简写，如不能将“2016 年”简写为“16 年”。要署撰稿人姓名，署名在文稿结尾处。

3.文稿统一使用仿宋、四号字体。

四、其他

1.各教学科研单位如需本单位 2015 年度年鉴定稿小样，可编写邮件至 xbxxk@nankai.edu.cn 索取。

2.文稿完成后须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审定并签字盖章，纸质版请交至津南校区综合业务楼东楼 324 室（信息调研科），同时报送电子版至 xbxxk@nankai.edu.cn。上交时间截至 4 月 21 日。

联系人：孟庆龙张婷

电话：23501223 85358177

附件 2

《南开大学年鉴（2016）》目录与任务分解

2016 年基本数据（校办）

特载（校办）

学术人物（人事处）

中国科学院院士

中国工程院院士

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
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专家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七届学科评议组成员
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
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
国家“特支计划”入选者
教育部“高校青年教师奖”获得者
教育部“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教育部“跨世纪人才基金”入选者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
天津市“千人计划”入选者
教授名录
名誉教授
客座教授

机构与负责人（组织部）

校级领导
校党委常委
校长助理、教务长
校党委委员
校纪委委员
校务委员会成员
校学术委员会成员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成员
机关各部门、教代会、工会、团委负责人
各学院负责人
直属、附属单位负责人
研究机构负责人

学科建设（研究生院、战略发展部）

教育教学

普通本科生教育	(教务处)
研究生教育	(研究生院)
成人高等教育	(继续教育学院)
现代远程教育	(现代远程教育学院)
科学研究	
自然科学研究	(科技处)
社会科学研究	(社科处)
教学科研服务及相关机构	
图书馆	(图书馆)
档案馆	(档案馆)
出版社	(出版社)
学报编辑部	(学报编辑部)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	(信息化办)
教师发展中心	(教师发展中心)
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博物馆	(博物馆)
行政管理工作	
办公室工作	(校办)
战略发展规划工作	(战略发展部)
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	(国际交流处)
人事工作	(人事处)
离退休工作	(离退休处)
财务工作	(财务处)
审计工作	(审计处)
实验室设备管理工作	(实验室设备处)
安全保卫工作	(保卫处)
发展捐赠工作	(发展办)
校友工作	(校友办)
招投标管理工作	(招投标办)
基建与后勤保障	

基建规划工作	(基建处)
后勤保障工作	(后保部)
房产管理工作	(房产处)
接待服务工作	(接待服务中心)
膳食服务工作	(膳食服务中心)
校办产业	
校办产业	(校产办)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	
组织工作	(组织部)
宣传工作	(宣传部、校史研究室)
统战工作	(统战部)
纪检监察	(纪委监察室)
本科生教育管理	(学工部)
研究生教育管理	(研工部)
国防教育	(武装部)
保密工作	(保密办)
机关党建	(机关党委)
直属单位党建	(直属第一单位党委、直属第二单位党委)
群团工作	
教代会、工会	(工会)
共青团	(团委)
院(中心)情况	
数学科学学院	
物理科学学院	
化学学院	
生命科学学院	
医学院	
药学院	
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	
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	

软件学院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伯苓学院
文学院
历史学院
哲学院
法学院
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
外国语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汉语言文化学院
经济学院
商学院
旅游与服务学院
金融学院
泰达学院
体育教学部
陈省身数学研究所
组合数学中心
日本研究院
社会建设与管理研究院
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
中国 APEC 研究院
现代应用技术研究院
滨海开发研究院
金融发展研究院
跨文化交流研究院
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管理创新研究中心
统计研究院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协同创新中心

国家经济战略研究院

重症医学暨器官移植研究院

元素有机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

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

农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天津）

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

世界近现代史研究中心

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

跨国公司研究中心

现代旅游业发展协同创新中心

中国公司治理研究院

人权研究中心

生态文明研究院

津南研究院

附属单位

南开大学附属小学

南开大学附属医院

表彰与奖励

2016 年南开大学接受捐赠情况一览表（发展办）

2016 年本科生奖学金及各类获奖名单（学工部）

2016 年研究生奖学金及各类获奖名单（研工部）

毕业生名单

2016 年本科毕业生名单（教务处）

2016 年毕业硕士研究生名单（研究生院）

2016 年毕业博士研究生名单（研究生院）

2016 年非全日制硕士学位授予名单（研究生院）

2016 年继续教育毕业生名单（继续教育学院）

2016 年现代远程教育毕业生名单（现代远程教育学院）

2016 年大事记（学校办公室）

附录

2016 年新闻媒体报道南开大学主要消息索引 (宣传部)

2016 年新入职教职工基本情况 (人事处)

关于转发保卫处《南开大学消防安全工作指南》的通知

南办发〔2017〕18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为进一步推进安全管理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消防安全工作指南》（教发厅函〔2017〕5号）要求，根据《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教育部 公安部令第28号）和《南开大学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试行）》（南发字〔2010〕29号）文件精神，保卫处制定了《南开大学消防安全工作指南》。经学校同意，现转发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31 日

南开大学消防安全工作指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要求	检查形式和内容
安全 责任	领导责任	1. 逐级落实校园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 2. 确定各级、各岗位消防安全责任人。	检查形式：台帐检查。 检查内容： 1. 制定并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情况。 2. 各级消防安全岗位责任确定： （1）消防安全责任人； （2）消防安全负责人； （3）消防安全管理人员； （4）学生宿舍管理人员； （5）食堂管理人员； （6）实验室管理人员； （7）危险品管理人员。 3. 二级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与下属（分管）单位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每学年 1 次）。 4. 二级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定期召开消防安全工作会议（每学年至少 1 次）。
	制度建设	1. 制定完善二级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2. 制定完善二级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3. 制定完善二级单位消防安全责任考核和奖惩制度。 4. 建立健全二级单位消防工作档案及消防安全隐患台帐。	检查形式：台帐检查。 检查内容： 1. 落实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及二级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制定及落实情况。 2. 二级单位消防安全责任考核、奖惩制度和细则制定及落实情况。 3. 二级单位、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部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制定情况，建立应急响应和处置机制情况。 4. 二级单位消防工作档案建立情况：应包括月度检查情况表、隐患整治台账、工作会议记录、重大活动安全计划方案、日常消防安全教育计划及落实情况、日常消防宣传教育情况等。 5. 制定有针对性的学校实验室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并将涉及到的生物、化学及易燃易爆物品情况和应对措施等报实验室设备处备案情况。
安全 管理	重点单位（部位）管理	1. 将学生公寓、食堂、超市、校医院、教学楼、图书馆、实验室、危险品仓库、附属幼儿园、礼堂、报告厅等《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教育部、公安部 28 号令）第十四条中提到的单位	检查形式：台帐检查、实地抽查、现场演练。 检查内容： 1. 重点单位（部位）的各类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完好，消防设施器材和应急照明设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

安全 检查 和 整改		(部位), 列为学校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部位), 建立健全消防档案, 设置防火标志, 实行严格的消防安全管理。	2. 重点单位(部位)相关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上墙, 管理制度执行落实情况。 3. 消防控制室的安全管理情况: (1) 消防控制室设置规范, 独立专用, 配备专职值班人员, 并持证上岗。值班人员每日值班、巡查, 并记有记录; (2) 值班人员对应急处置流程熟知程度, 并现场操作各类消防联动设施。 4. 重点单位(部位)应急灭火、疏散预案制定及演练情况。
	活动管理	1. 在校内举办文艺、体育、招生和就业咨询等大型活动和展览, 须确定专人负责消防安全, 保证消防设施和消防器材配置齐全、完好有效, 保证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灯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 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检查形式: 台帐检查。 检查内容: 1. 申报备案(时间、地点、活动人数、应急措施、安全责任人)。 2. 大型活动应急预案制定及落实情况。 3. 活动前消防安全检查记录。 4. 专人负责消防安全职责落实情况。
	消防设施	1.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配置消防设施和器材, 设置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和应急照明设施, 确保消防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 2. 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道畅通。	检查形式: 台帐检查、实地抽查。 检查内容: 1. 消防设施和器材及时配置或更新记录台帐。 2. 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和应急照明设施设置位置、数量及完好情况。 3. 消防设施标识标牌规范醒目, 并用文字或图例标明灭火器、消火栓等操作使用方法。 4. 建筑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等设置消防警示提示标识, 并保持畅通。 5. 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气体灭火系统的日常维护保养检查记录, 保证此类系统处于完好运行状态。 6. 消防水管网压力定期测试记录情况。
	日常检查	1. 校内各单位每月至少进行一次防火自查,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部位)进行每日防火巡查。 2. 自查和巡查均应填写检查记录, 并有相关人员签字存档。	检查形式: 台帐检查。 检查内容: 1. 重点单位(部位)每日巡查记录。 2. 校内各单位每月自查记录。
	隐患整改	1. 对发现的火灾隐患建立台帐, 提出整改方案, 确定整改措施、期限, 并落实整改资金, 及时予以核查销账。	检查形式: 台帐检查、实地抽查。 检查内容: 1. 消防安全隐患台帐建立情况: (1) 检查发现火灾隐患情况及记录; (2) 整改责任、措施、期限、资金、预案的落实情况;

			(3) 火灾隐患整改落实情况;
教育培训演练	消防教育	1. 二级单位将师生员工的消防安全教育纳入年度工作计划。 2. 对每届新生进行不低于 4 学时的消防安全教育和培训。 3. 对师生员工进行灭火器使用方法培训,使师生员工能够正确熟练使用灭火器;对师生员工讲解消火栓的使用方法和安全注意事项。 4. 对进入实验室的学生必须进行安全技能和操作规程培训。	检查形式: 台帐检查、座谈问卷、现场演练。 检查内容: 1. 新生入校消防教育记录资料。 2. 消防安全专题讲座记录资料。 3. 学院消防安全宣传氛围, 师生对应知应会消防知识掌握运用情况。 4. 进入实验室的学生安全教育记录。
	消防培训	1. 二级单位应组织新上岗和进入新岗位的员工进行上岗前的消防安全培训。 2. 对物业人员进行消火栓使用培训,使物业人员都能正确使用消火栓;对其他人员应加大消火栓使用培训力度。 3. 学校重点单位(部位)应对员工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消防安全培训。	检查形式: 台帐检查、座谈问卷、现场演练。 检查内容: 1. 培训对象: (1) 二级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负责人、消防安全管理人; (2) 学生宿舍管理人员; (3) 危险品管理及操作人员; (4) 志愿消防队员。 2. 相关培训记录。 3. 受培训对象对国家消防法规、本单位(岗位)火灾预防和初期扑救措施、灭火器材基本使用方法等内容掌握运用情况。
	消防演练	1. 各学院应开展学生自救、逃生等防火安全常识的模拟演练,每学年至少组织一次全校性学生消防演练。 2. 校内重点单位(部位)应当按照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每学年至少组织一次消防演练。	检查形式: 台帐检查、座谈问卷。 检查内容: 1. 各类演练的预案、文件、影像材料等。

会议纪要

2017 年第七次党委常委会议暨九届六次常委会议纪要

2017年3月3日，魏大鹏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七次党委常委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六次会议，龚克、杨克欣、张亚、李义丹、王磊、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于海同志出席，李靖同志请假。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再次强调，要深刻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坚决拥护党中央决策部署，全力以赴配合中央巡视工作顺利开展。

二、会议研究并同意根据结构要求和基层推荐人选得票情况，更换1名我校出席天津市第十一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考察对象。

2017 年第八次党委常委会议纪要

2017年3月13日，魏大鹏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八次党委常委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七次会议。杨克欣、张亚、李义丹、王磊、佟家栋、朱光磊同志出席会议，龚克、严纯华、李靖、于海同志请假。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分子的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强调，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分子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南开实际加强集中宣传，开展多种形式的教育引导，切实做好知识分子工作，充分调动我校广大知识分子特别是广大专家学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努力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国家发展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

二、会议听取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情况汇报。

会议对近年来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给予充分肯定。会议强调，要高度重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继续把相关工作做实做好。要坚持标准、注重能力，逐步招聘补充专业力量，把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队伍建好建强；要通过设立心理健康门诊、加强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建设、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等方式，进一步关切师生员工的心理健康状况，不断满足对心理健康教育的需求；要深入开展调研交流，积极学习借鉴兄弟

高校的经验做法，不断提高我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水平。

三、会议研究了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名称事宜，同意把现有的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名称为“南开大学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该小组主要职责，并通过了调整后的小组成员名单。

四、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南开大学 2017 年孔子学院中方院长人选及后备人选推荐工作方案》。

五、会议听取了南开大学出席天津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候选人初步人选考察对象考察情况的汇报，以票决方式通过了候选人初步人选。

2017 年第九次党委常委会议暨九届八次常委会议纪要

2017 年 3 月 16 日，魏大鹏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九次党委常委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龚克、杨克欣、张亚、李义丹、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于海同志出席会议，王磊、李靖同志请假。

会议根据上级有关要求，研究推荐了 1 名天津市第十一届市委委员人选。

2017 年第十次党委常委会议暨九届九次常委会议纪要

2017 年 3 月 21 日，魏大鹏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次党委常委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龚克、张亚、李义丹、王磊、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于海同志出席会议，杨克欣、李靖同志请假。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南开大学全面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工作方案》。

会议强调，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要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原则，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校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要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在学校党委统一领导下分阶段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健全完善全校各层次紧密衔接的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制度体系，明确责任，细化流程，规范操作，落实到人，确保没有监管空白和漏洞。

2017 年第十一次党委常委（扩大）会议暨九届十次常委会议纪要

2017 年 3 月 27 日，魏大鹏同志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一次党委常委（扩

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龚克、杨克欣、张亚、李义丹、王磊、许京军、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同志出席会议,李靖、于海同志请假。

一、会议根据有关规定及工作需要,研究并确定了天津南开大学教育基金会理事长更替人选。

二、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南开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17 年度学习计划》和《南开大学 2017 年理论学习安排意见》。

三、会议听取了 2016 年度分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结果的汇报,原则同意关于评议考核结果运用的建议方案。

会议认为,2016 年度分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扎实圆满、效果明显,评议考核结果基本反映了当前我校基层党的建设总体情况。会议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要求,把分党委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与中层行政班子考核结合起来,强化考核结果的综合运用,完善相关配套机制,构建更加科学有效的中层干部和中层班子绩效考评体系。

四、会议听取了 2016 年度基层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情况的报告。

会议充分肯定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所取得的积极成效。会议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针对专题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梳理综合,积极整改,强化落实,不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断加强和规范基层组织的党内政治生活。

五、会议审议并通过教育部驻外后备干部推荐人选、2017 年孔子学院中方院长推荐人选及后备人选。

六、会议研究了干部事宜,审议并通过部分干部免职事项。

七、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 2017 年度校级预算。

会议强调,要进一步增强校级预算的严肃性,结合“十三五”规划、“双一流”建设和年度要点,认真细化并严格执行预算安排,全力推进落实年度工作,着力强化对任务完成情况和财经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把钱用好,把工作做好。要加强信息化建设、大型仪器设备平台建设、国际合作办学等方面的整体规划和统筹协调,多渠道开拓财源、利用资源。

要大力提倡勤俭节约、反对浪费，避免重复花钱、反复花钱，切实提高有限资源的使用效益。

八、会议研究了 2016 年度部分预算调整和追加预算事宜，同意调整 2016 年泰达学院相关项目预算（其中，项目调整 580 万元，收回校级预算 620 万元），同意追加 2016 年模拟绩效工资预算 700 万元和教学设备费预算 28.012 万元。

2017 年第三次校长办公会议纪要

2017 年 3 月 20 日，校长龚克主持召开了今年第三次校长办公会议。

一、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南开大学本科课程基本工作量规定（试行）》，责成有关部门根据会议提出的意见修改后，从下个学年度开始试行。

会议指出，《规定》结合了我校传统做法和目前实际情况，参照了兄弟高校的成功经验，旨在规范专任教师承担本科课程的基本工作量，切实履行专任教师上课的本职义务，提高本科课程教学质量。

会议要求教代会、工会配合教务处和教改办做好规定出台前的沟通工作。

会议书面审议了《南开大学强化本科课程质量多维督导评价的指导意见》。

会议书面审议了《南开大学试点本科公共必修课综合改革的建议》，同意将有关事项提交党委常委会议审议。

二、会议研究并同意按照《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对已经不能使用的原值 4905054.94 元的老旧、破损设备 407 台（套），进行报废处理。

三、会议研究并同意将南开大学城市文化研究院更名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当代文化建设研究院，要求该院按照国家实施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部署，结合我校实际，发挥多学科优势，有重点地做好工作。

四、会议研究并同意将南开大学中国区域政策研究中心（区域政策评价与模拟实验室）更名为南开大学中国区域政策研究中心（中国区域经济应用实验室）。

五、会议研究并同意成立南开大学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院，为非实体研究机构，与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实行“一套班子、两块牌子”，并切实面向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需求，联合校内有关学科，积极开展工作。

六、会议研究并同意成立南开大学全球经济研究中心，为非实体研究机构，挂靠经济学院。

七、会议研究并同意成立南开大学知识产权法研究中心，为非实体研究机构，挂靠法学院，要求该院面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需求，结合知识产权司法实践，有特色地开展工作的。

参加会议的有：副校长许京军、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校长助理刘秉镰、于海、张力；副校长杨克欣、李靖请假。列席会议的有：学校办公室主任杜长有，战略发展部部长田建国，教代会、工会常务副主席付洪，监察室主任王丽平；学校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相关议题阶段的会议。

领导讲话

魏大鹏书记在南开大学 2016 年度选人用人工作民主评议会上的报告

2016 年，学校党委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落实中央关于选人用人工作的部署，以有力举措改进和加强选人用人工作，为学校各项改革和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组织保证。

一、本年度选人用人工作的主要做法和成效

本年度，学校党委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和用人标准，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和事业发展选干部、配班子、建队伍，在完善制度、严格程序、创新机制、从严管理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健全完善制度规范，修订出台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干部工作制度化建设，近年来在干部选拔任用、教育培养、管理监督等方面相继出台或修订了一系列制度办法。2016 年，根据中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结合高校特点和学校实际，修订出台《南开大学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试行）》（南党发〔2016〕35 号），对中层干部选拔任用标准条件、

程序方法、纪律要求等做出全面改进和完善，特别是在干部提任的任职年限资格、工作经历要求、推荐考察程序、公示期、任职试用期等方面更严格执行上级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和改进学校选人用人工作提供了根本制度遵循。

（二）坚持导向标准，严格程序流程，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

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和用人标准，严格选人用人程序流程，强化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重点把好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等关口；成立干部工作协调组，负责干部选任管理工作的统筹协调，在党委常委会讨论干部和机构事项前，研究提出相关工作建议；规范动议环节，准确把握各工作步骤的主体和要求，科学确定人选产生方式和范围；改进民主推荐，合理确定参加推荐人员范围，探索实名推荐、无任用推荐等拓宽选人用人视野的有效途径；严格落实“凡提四必”要求，强化对拟任人选品德、实绩、作风、廉政情况和一贯表现的考察；规范文书档案，对干部选拔任用全过程进行纪实。

全年，提拔中层干部 24 人，其中正职 9 人、副职 15 人；40 岁以下年轻干部 8 人，占 33.3%；女干部 9 人，占 37.5%；少数民族干部 1 人，占 4.2%；党外干部 4 人，占 16.7%。选拔方式上，21 人为民主推荐，2 人为竞争上岗，1 人为特殊人才引进。新提拔的 24 名中层干部全部严格履行了考察、常委会讨论决定、任职公示等程序，并进行了任前人事档案审核。

（三）加强教育培训，做好队伍储备，提升干部能力素质

通过集中培训、上级调训、境外研修、挂职锻炼等形式，有针对性地加强对新任中层干部、后备干部、年轻干部的教育培训。全年，举办新提任中层干部网络培训班，培训 2015 年新提任中层干部 66 人；启动党务干部培训班，培训分党委书记 35 人。选派 14 人次参加中组部、市委组织部、市委党校等上级机关调训；1 人到英国利兹大学、4 人到香港中文大学研修。选派 1 名管理骨干到对口支援甘肃庄浪县挂任副县长，1 名年轻干部到庄浪县南湖镇接替挂任村第一书记；22 名年轻干部、教师到国家部委和省市区县挂职锻炼；2 名干部在学校土地整理工作组挂职锻炼。择优推荐 3 名管理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

完善后备干部选拔机制，改进民主推荐方式，采取个人推荐基础上的分党委组织推荐与校领导、中层正职实名推荐相结合的方式，完成新一轮中层后备干部推荐调整工作。经党委常委会研究审议，确定学校中层后备干部共 391 人，其中正职后备 167 人，副职后备 224 人。

（四）强化“分类”理念，探索完善中层班子和干部考核机制

探索构建导向明确、重点突出、科学管用、分类实施的中层班子和干部考核评价体系。7 月，采取本单位公开述职、民主测评的方式，完成全校 333 名中层干部 2015—2016 学年度考核。强化中层班子考核，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南开大学中层班子年度考核与奖励工作方案》，该方案突出目标任务导向，注重工作实绩，针对不同类型班子设置差别化的评价主体和评价指标，将定性考核与定量考核相结合，力求全面客观评价班子履职情况。作为过渡性尝试，9 月，学校组织开展 2015—2016 学年度中层班子交流评议工作，29 个机关部门、12 个直属单位和 22 个专业学院中层班子提交工作总结陈述材料、填报工作业绩简表、做会议交流并接受评议。

（五）落实从严从实要求，以有力举措强化干部管理监督

根据上级制度文件，结合学校实际，起草完成《南开大学中层干部管理监督工作办法》初稿，拟进一步征求意见后提交学校党委常委会审议。做好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组织 331 名中层干部于年初集中填报 2015 年个人有关事项，随机抽取 34 人的信息进行抽查核实；对 20 名拟提任中层干部的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进行重点抽查核实；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抽查中发现的填报信息与查询结果不一致的干部给予相应处理。会同人事处完成对 325 名应审中层干部人事档案的专项审核，针对 26 名干部档案中存在的重要信息涂改或记载不一致的情况，严格按照工作程序，经档案审核领导小组提出初步建议，由学校干部工作协调组研究认定。

此外，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干部因私出国（境）证件管理、外出请假审批、校外兼职管理、配偶移居国外干部任职岗位管理、离任交接等工作；会同审计处对 11 名中层干部进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二、针对上年度“一报告两评议”反映问题进行整改的情况

从中组部反馈的 2015 年选人用人工作“一报告两评议”结果来看，干部群众对学校选人用人工作总体上是满意的，对学校执行选人用人工作政

策法规情况、选人用人风气和新提任干部质量总体上是认可的，但与此同时，也反映出学校选人用人工作存在的一些问题和不足，集中体现在：一是要进一步加大干部工作改革力度；二是要更加严格、透明地执行制度规定的资格、条件和程序；三是要进一步强化干部选任的基层导向等。

针对干部群众反映的问题，学校党委高度重视，集中力量、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

一是积极推进干部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探索完善有利于激发活力、从严要求的干部分类选任、培养、考核、监督制度体系，努力引导形成能上能下、奖优罚劣的用人导向和机制；推动落实《南开大学关于取消实体研究机构行政级别的实施办法（试行）》，对 2015 年 6 月以前任职的实体研究机构负责人实行原岗位重新聘任并明确聘期，“双肩挑”干部取消行政级别。

二是修订出台《南开大学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试行）》，在干部选任的资格条件、程序要求等方面更严格执行上级规定；强调选任过程关键环节的集体决策，坚持党委常委会集体研究审定干部调整动议工作方案、确定考察对象和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等。

三是进一步强化干部选任的基层导向，选派素质好、学历高的优秀年轻干部到基层一线和重要艰苦岗位历练，从基层选拔熟悉了解基层情况的干部到机关任职，目前机关 45 岁以下中层干部中有基层工作经历或经过多岗位锻炼的比例已达 80% 以上。

三、选人用人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学校各项事业取得显著成绩，选人用人工作起到了十分重要的推动和保障作用。但我们也认识到，学校选人用人工作，距离上级党组织的要求和师生员工的期望还有很大差距，还存在很多问题和不足，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对党中央关于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学习理解不深入，贯彻落实不到位

对于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于干部工作的新精神新要求虽然进行了传达学习，但缺少专题性的深入研读，结合高校工作实际的思考领会和贯彻落实不到位。选人用人工作政治站位不够高，在从保证高校办学方向、社会

主义事业延续和党的执政地位的政治高度，认识理解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好干部标准对高校选人用人工作的重大意义方面，距离上级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具体工作中满足于已有模式和经验，在强化党组织领导把关作用、突出干部选任政治标准等方面的创新探索不足、措施抓手不够有力。

（二）对干部队伍建设的前瞻谋划和整体统筹不够

着眼事业发展需要和干部梯队建设的前瞻性谋划不够，中层队伍偏老化，整体活力和战斗力不强，精神懈怠、能力不足的危险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干部队伍建设缺乏整体统筹，党委常委会研究干部工作多是分别研究具体岗位任免，缺少对各类干部选拔任用、培养培训、考核评价、管理监督、激励保障的总体规划、通盘考虑和统筹推进，导致工作相对被动，有的重要岗位更替缺乏预先谋划和充分准备，有的岗位配备不及时、存在急用现找等情况。

（三）对后备干部队伍建设重视不够、抓得不紧

虽然修订出台了《中层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实施办法》，明确了后备队伍的建设目标、规模结构、推荐程序和培养举措，但体现前瞻性和针对性培养的具体规划不够，未能很好地进行有计划的培养和锻炼，对于梯队建设抓得不实不力，以致干部队伍平均年龄偏高，目前学校中层干部平均年龄 46.5 岁，其中中层正职平均年龄 51.6 岁，中层副职平均年龄 44.4 岁。

（四）机构设置和职数管理规定落实不到位、规范意识不够强

目前学校中层机构和干部岗位设置与学校事业发展同步，总体科学合理，但规范意识不够强，在实际工作中以“现状”为规范，虽然每次增设机构和领导职数都提交常委会研究决定，但常委会至今尚未研究调整中层机构和领导职数设置方案及相关制度，对增设机构和领导职数的工作程序亦未加以明确。

（五）修订干部选任办法不及时，落实上级精神存在滞后

学校 2003 年《中层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细则》规定，提任副处级岗位的须在正科级岗位工作满两年；未对提任时的下一级岗位任职经历作出要求；干部提任公示期一般为三至七天；未实行干部任职试用期制度，仅对部分破格提拔的干部设置了任职试用期。2014 年中央干部选任条例修订后，学校贯彻落实不够及时，直至 2016 年 10 月修订出台《中层

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试行）》，上述情形得以改进。

（六）干部任期制未能严格执行，干部交流轮岗力度不够

2003 年以来学校《中层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细则》《专业学院工作细则（试行）》等都对于干部任期制有明确规定，但在实际工作中未能严格执行，机关、直属单位、后勤系统尚未严格执行任期制，专业学院虽执行了任期制，但存在换届不及时的情况，目前 8 个专业学院行政班子任期已满 4 年尚未完成换届，其中 1 个上次换届时间为 2009 年。干部交流轮岗落实不到位，目前学校任现职满 8 年的正处级干部 17 人，副处级干部 35 人。

（七）干部教育培训力度不够，培养措施和手段不到位

有针对性地开展中层干部、后备干部分类分层培训不够，培训的吸引力和实效性有待提升，党校作为干部培训主渠道的阵地引领作用发挥不够充分。年轻干部工作经历相对单一，实践锻炼渠道不够丰富，对应干部提拔的多岗位工作经历要求，相应配套机制仍需完善。针对不同层次、特定岗位后备干部的发现、培养和储备机制不够完善，借鉴兄弟高校经验、结合学校实际的创新性探索不足。

（八）干部分类考核机制不够健全，指标体系尚需细化

《2017 年中层班子考核与奖励草案（征求意见稿）》已经党委常委会审议并原则通过，基本思路是突出目标任务和业绩导向，针对不同类别考核对象，设置差别化的评价指标和评价主体，将定性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综合运用民主评议、业绩打分、满意度测评等方式，全面客观评价中层班子的履职情况。该方案将于 2017 年“综合考评系统”建成后全面推开，在此之前指标体系还需进一步科学论证和细化完善。

（九）干部管理监督存在松软现象，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干部日常管理监督存在薄弱环节，在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坚持抓早抓小、事前预防方面，工作力度还有待加强；在从严把握政策、做好上级制度要求在学校的执行落地上还不够及时到位，如《中层干部管理监督工作办法》还在征求意见中，干部在企业 and 社团兼职的管理规定亟待出台，以强化问责倒逼责任落实的制度机制有待完善等。

四、改进和加强选人用人工作的努力方向

当前，学校正在接受中央巡视，选人用人工作是巡视的一项重要内容，我们要以此为契机，做好全面政治体检，结合巡视反馈意见，直面问题，立行立改，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完善制度机制，开拓思路视野，谋求突破创新，努力推动形成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学校党委将根据巡视整改时限要求，制定详细、具体、可操作的整改工作方案，明确任务清单和时间表，把握轻重缓急，扎实有序推进，力争在本年度内集中力量解决大多数制约学校队伍建设和事业发展的瓶颈问题，形成能上能下、奖优罚劣的用人导向和机制，把真正想干事、能干事、会干事、干成事，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选出来、用起来，提振干部队伍的士气和精神面貌，激发干部群众的干事创业热情，切实提升中层干部队伍的综合素质和整体水平。

综合起来，主要从以下五个方面入手：

（一）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关于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结合学校实际严格执行各项规定和程序

一是加强对《党章》《准则》及党中央有关干部工作的条例、意见、规定、办法、重要讲话的学习和研究，定期研究干部工作的重大政策问题，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提高干部工作政治站位，从保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政治高度，将党管干部原则、党的好干部标准贯彻落实到干部工作各环节，将政治标准放在首位，进一步匡正选人用人导向。二是强化党章党规规矩意识，切实提高认识，把认真做好干部工作作为从严治党的重要环节，抓紧填补制度漏洞、加长工作短板，与学校事业发展规划相结合，研究制定干部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坚决杜绝不严格按照要求办事的现象。

（二）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统筹，强化针对性储备培养

一是加强中层干部队伍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的统筹规划，增强干部梯队建设的科学性、计划性和前瞻性，特别是对重要关键岗位和干部即将到龄、学校未来发展潜在需求的岗位，及早计划、提前物色人选；对现有中层岗位进行分析研判，拿出部分岗位大胆提拔使用优秀年轻干部，作为在使用中考察识别和培养锻炼年轻干部的重要平台。二是增强后备干部培养储备的针对性，制定分类分层培养计划，将中长期培养与近期储备相结合，

采取无任用推荐方式，由中层干部和教职工代表进行不记名推荐，由校领导和中层正职进行实名推荐，推荐出条件比较成熟、近期可以使用的中层后备干部，以多种方式进行重点培养；借鉴兄弟高校在干部培养储备方面的有益做法，探索针对特定岗位后备干部的发现培养机制。

（三）进一步完善干部选任制度流程，落实任期制和轮岗交流

一是深入领会上级文件精神，严格执行学校制度规定，遵守干部选任各环节程序流程，落实“凡提四必”工作要求，加强文书档案工作，完善重要节点流程痕迹和佐证材料；认真落实修订后的选任办法对干部任职试用期、干部提任时下一级岗位任职经历等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探索完善科学管用的操作程序和配套机制。二是将规范任期制和推动轮岗交流作为工作重点，做好专业学院换届和机关部门、直属单位、后勤单位负责人聘任工作，通过严格规范任期，解决目前相当数量干部长期未交流轮岗的问题。

（四）创新干部教育培训内容和形式，强化实践锻炼

一是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力度，针对中层干部、后备干部、党建工作队伍、教工党员骨干等不同培训对象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探索创新理论教育“讲堂”培训模式，充分利用红色教育基地开展党性教育，建立学员管理制度，严格培训日常管理；推进党校综合改革，加强对分党校建设的指导和考核，持续推进师资队伍和课程体系建设。二是有计划、有重点地推动干部挂职锻炼工作，以与南开区、滨海新区合作为契机，选派优秀干部教师到区委、区政府及下属企业挂职，并逐步向其他省市延伸，拓宽干部交流渠道，服务地方建设发展；尽快出台《外派挂职干部管理办法》，规范外派挂职干部选派管理，加强挂职期间的联系沟通与跟踪服务；开辟校内挂职锻炼岗位，在做好院长助理选聘工作的同时，重点推动部（处）长助理和专项工作助理岗位挂职工作，为年轻干部丰富工作经历和强化实践锻炼搭建常态化平台。

（五）细化完善干部考核体系，推动干部管理监督全面严紧硬

一是进一步完善中层班子和干部考核体系，细化班子分类考核指标，科学设置评价主体，使考核结果全面客观反映班子履职情况，与绩效奖励和干部调整更紧密挂钩，形成能上能下、奖优罚劣的用人导向和机制；探索对中层正职干部和中层副职干部实施不同考核方式，中层副职干部的考

核由分党委实施，强化分党委对本单位中层副职干部的管理职责。二是落实好十八大以来上级关于从严管理监督干部的新精神新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尽快出台《中层干部管理监督工作办法》，加紧制定可操作强的干部兼职管理办法和干部问责制度规定；强化校院两级管理监督，明确职能部门和分党委的责任分工，加强协同联动；完善事前预防机制，运用好提醒、函询、诫勉等手段，落实好干部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及时发现、沟通和解决苗头问题。

选人用人工作事关学校长远事业发展，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要求，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推动学校各项改革和事业发展选好干部、配强班子，为实现南开百年奋斗目标和创建“双一流”大学提供坚强的队伍保证。

重要事件

3 月 1 日，2017 年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视频会议在京召开。我校在津南校区设立分会场。校领导班子全体成员参加。

3 月 1 日，意大利威尼斯大学校长米歇尔·布格列西来访。我校校长龚克、副校长严纯华会见客人。

3 月 1 日，校长龚克在八里台校区金页复印店、膳食服务中心、化学楼进行安全检查。党委副书记张亚，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于海参加。

3 月 2 日，在八里台校区举行南开大学与滨海新区交流座谈会。滨海新区区领导张勇、夏青林、蒋凤刚、黄亚楼、张国盛，我校领导魏大鹏、龚克、佟家栋、严纯华出席。

3 月 2 日，党委书记魏大鹏到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调研。

3 月 3 日，召开中央第一巡视组专项巡视南开大学党委工作动员会。会前，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办公室主任黎晓宏主持召开与我校党委书记魏大鹏、校长龚克的见面沟通会，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会上，中央第一巡视组组长王怀臣就即将开展的专项巡视工作作了讲话，黎晓宏同志就配合做好巡视工作提出要求。魏大鹏同志主持会议并作表态讲话。中央第一巡视组副组长赵春光、余勇、张麟及巡视组全体成员，我校院士代表、全体校领导出席，近期退出班子的老领导、学术带头人、全体中层干部、学校各民主党派主要负责人、全体教工党支部书记、退休党支部书记代表、全体辅导员列席。

3 月 3 日，党委书记魏大鹏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七次党委常委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校领导龚克、杨克欣、张亚、李义丹、王磊、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于海出席。

3 月 3 日，国务院教育督导委督导组到我校津南校区检查开学工作。天津市教委副主任邢立华，我校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陪同。

3 月 3 日，召开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会。副校长佟家栋出席。

3 月 3—13 日，副校长许京军，教代会工会副主席（兼）、化学学院教授袁直作为全国政协委员，在京出席全国政协第十二届五次会议。

3 月 4 日，举行“学习周恩来精神，践行南开人责任”——纪念周恩来

同志诞辰 119 周年系列活动。我校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周恩来总理秘书、原武警指挥学院副院长、周恩来邓颖超研究中心顾问纪东将军，周恩来总理侄女、中国中共文献研究会周恩来思想生平研究分会常务理事周秉宜，周恩来思想生平研究分会常务理事殷华，天津现代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李国桢等出席。

3 月 5—15 日，校长龚克，中国科学院院士、副校长严纯华，中国科学院院士、化学学院教授周其林，中国科学院院士、我校组合数学中心主任陈永川作为全国人大代表，在京出席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

3 月 6—9 日，党委书记魏大鹏先后到图书馆、哲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软件学院调研。

3 月 7 日，党委书记魏大鹏到津南校区保卫处监控室、微型消防站、学生宿舍、药化生国家重点实验室进行安全检查。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党委副书记张亚，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于海此前也分别到学生食堂、学生宿舍、综合实验楼、图书馆等地进行检查。

3 月 7 日，在津南校区举行体质健康测试及趣味运动会。党委书记魏大鹏出席。

3 月 9 日，在八里台校区召开安全工作会。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于海出席。

3 月 10 日，副校长朱光磊赴南京出席大学素质教育研究会 2017 年年会暨第六届大学素质教育高层论坛。

3 月 11 日，在八里台校区举行南开大学·爱知大学现地教学项目 20 周年庆典暨第 20 期项目开学典礼。我校副校长朱光磊、日本爱知大学校长川井伸一出席。

3 月 13 日，党委书记魏大鹏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八次党委常委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七次会议。校领导杨克欣、张亚、李义丹、王磊、佟家栋、朱光磊出席。

3 月 13 日，台湾著名作家、昆曲制作人白先勇携新版昆曲《白罗衫》到我校演出。中华古典文化研究所所长叶嘉莹先生，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出席。

3 月 13—15 日，举行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副校长、研究生院

院长佟家栋巡查复试情况。

3 月 15 日，举行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开班仪式。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司长张东刚出席并作首场辅导报告，我校党委书记魏大鹏，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出席。

3 月 15 日，在八里台校区举行南开学报哲社版编委会会议。副校长朱光磊、校长助理刘秉镰出席。

3 月 16 日，在八里台校区召开 2016 年度选人用人工作专题报告和民主评议会。党委书记魏大鹏代表学校党委作《2016 年度选人用人工作报告》，校长龚克主持，中组部干部监督局选人用人专项检查组有关同志、在津校领导及全体中层干部参加。

3 月 16 日，党委书记魏大鹏主持召开本年度第九次党委常委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八次会议。校领导龚克、杨克欣、张亚、李义丹、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于海出席。

3 月 16 日，召开部分学科带头人座谈会。校领导魏大鹏、张亚、佟家栋、严纯华出席。

3 月 16 日，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于海先后赴滨海学院食堂，津南校区理科商业街、理科食堂，八里台校区幼儿园、接待服务中心、学生食堂进行食品安全检查。

3 月 17 日，美国前国防部长、我校客座教授威廉·科恩来访并作主题演讲。校长龚克、副校长严纯华分别会见客人。

3 月 17 日，召开 1987 届校友毕业三十年纪念活动启动会。副校长、南开校友总会常务副理事长朱光磊出席。

3 月 17 日，举行南开大学与天津市文化广播影视局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教育传承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天津市文化广播影视局党委书记黄永刚、我校副校长朱光磊出席。

3 月 18 日，在津南校区举行第三十二次“校领导接待日”。校领导魏大鹏、杨克欣、佟家栋、朱光磊出席。

3 月 18 日，在津南校区举行第二届“理论之星”十强表演赛。党委书记魏大鹏，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出席。

3 月 18 日，举行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美国文学地理的文史考证与

学科建构”开题论证会。副校长朱光磊出席。

3 月 20 日，校长龚克主持召开今年第三次校长办公会议。副校长许京军、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校长助理刘秉镰、于海、张力出席。

3 月 21 日，在八里台校区召开部分院士交流座谈会。中国工程院院士李正名，中国科学院院士宋礼成、龙以明、周其林、严纯华，校领导魏大鹏、龚克、张亚、佟家栋参加。

3 月 21 日，党委书记魏大鹏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次党委常委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九次会议。校领导龚克、张亚、李义丹、王磊、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于海出席。

3 月 22 日，校院中心组进行集体学习。全国人大代表、校长龚克传达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精神。党委书记魏大鹏，党委副书记张亚，在校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校领导、全体中层干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全体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学校全体辅导员以及部分学生代表参加。

3 月 22 日，召开津南校区教师周转房规划建设设计方案征集评审会。校领导魏大鹏、龚克、张亚、李义丹、佟家栋及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于海出席。

3 月 22 日，美国北伊利诺伊大学校长道格拉斯·贝克来访。校长龚克在八里台校区会见客人。

3 月 22 日，召开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第二讲。党委副书记张亚出席。

3 月 24 日，在八里台校区召开全校党外代表人士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学习会。党委副书记张亚出席。

3 月 25 日，召开 2017(首届)中国境外合作区高峰论坛——CODAS(China Overseas Development Area Summit)。校长龚克，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常务副理事长、执行局主任张晓强出席。

3 月 25 日，举行“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体系与话语体系建设与创新研究”开题及研讨会。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副司长谭方正、我校副校长朱光磊出席。

3 月 25—26 日，举行学 2017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副校长、研究生院院长佟家栋巡视考场。

3 月 27 日，党委书记魏大鹏主持召开本年度第十一次党委常委（扩大）会议暨第九届党委常委会第十次会议。校领导龚克、杨克欣、张亚、李义丹、王磊、许京军、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出席。

3 月 27 日，召开领导班子碰头会。校领导魏大鹏、龚克、杨克欣、张亚、李义丹、王磊、许京军、佟家栋、朱光磊、严纯华出席。

3 月 28 日，召开中共南开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李义丹出席。

3 月 29 日，在八里台校区召开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交流总结会。校长龚克，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杨克欣出席。

3 月 29 日，在八里台校区开展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教研室专题研讨。校长龚克出席。

3 月 30 日，教育部发展规划司副司长郭春明到我校津南校区调研。我校党委书记魏大鹏，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于海及天津市教委有关负责人陪同。

3 月 30 日，党委书记魏大鹏到马克思主义学院调研。

3 月 30 日，校长龚克为电子信息与光学学院师生作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政会精神专题报告。

3 月 30 日，在八里台校区召开实验室建设与技术安全委员会会议。副校长许京军出席。

3 月 30 日，天津市政协科技教育委员会副主任、市知识产权局局长齐成喜率课题组来校调研。副校长严纯华陪同。

3 月，我校 6 人入选 2016 年度“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名单。其中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2 人、青年学者 4 人。

3 月，在天津礼堂召开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大会。我校以第一完成单位获奖 4 项，2 项自然科学一等奖，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

3 月，我校卜显和、王磊、陈军、陈永胜、周启星等 5 位教授入选首批天津市杰出人才培养计划。

3 月，我校 48 名引进人才入选天津市第十二批“千人计划”入选资格名单。

3 月，我校新增精算学、投资学、葡萄牙语和意大利语 4 个本科专业。截至目前，我校本科专业增至 84 个。

3 月，我校收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办公厅的感谢信，对全国政协常委、我校副校长许京军认真参加全国政协会议，建言献策、履职尽责表示充分肯定，对我校大力支持人民政协工作表示诚挚感谢。

3 月，京津冀协同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致函我校，对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刘秉镰教授 2016 年在京津冀协同发展咨询研究中的工作，以及我校对京津冀协同发展咨询研究工作的支持和帮助表示感谢。

3 月，我校收到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会的感谢信，对民革中央祖国统一促进委员会委员、民革天津市委委员、我校历史学院教授侯杰为民革中央的涉台参政议政工作作出的贡献以及我校给予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

3 月，全国党的建设研究会特邀研究员、我校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张健的自选课题研究报告《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是新形势下管党治党的根本之举》获全国党的建设研究会 2016 年度调研课题成果优秀奖。

3 月，我校出版社申报的《“一带一路”核心区语言战略研究丛书（第一辑）》项目被确定为 2017 年度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3 月，我校成立南开大学京津冀协同发展研究院。

3 月，我校获批建设“全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成为全国首批 7 家中心之一。

3 月，我校袁晓洁教授获“全国五一巾帼标兵”称号。

3 月，“南开大学”官方微信公众号在腾讯微校 2016 全国高校公众号年度榜中获北部明星榜第一名。

3 月，我校化学学院学生党总支联合马克思主义学院本科生第二党支部、研究生第二党支部，金融学院 2015 级保险精算硕士生党支部在教育部主办的全国高校“两学一做”支部风采展示活动中分获“工作案例特色作品”和“工作案例精品作品”荣誉称号。

3 月，在天津津湾大剧院举行我校百年校庆系列活动之“重温经典·名家名篇”朗诵会。

3 月，我校档案馆获宋怀时校友捐赠的包括 1985 年至 2005 年间旅美南

开校友会章程、通讯录及校友录等 16 件旅美南开校友会档案。

3 月, 我校周恩来精神展演团向周恩来邓颖超纪念馆捐赠历时四个月编辑成册的《恩来故事中英对译集》。